



卓越教育集团

China Beststudy Education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78

年報 2018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7
董事會報告	23
企業管治報告	52
ESG報告	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97
綜合損益表	102
綜合全面收益表	103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1
四年財務摘要	198

向未來
共創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董事會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李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薛鵬先生

審核委員會

薛鵬先生(主席)

隆雨女士

徐文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隆雨女士(主席)

唐俊京先生

薛鵬先生

提名委員會

唐俊京先生(主席)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朱常叙先生

周慶齡女士(LLM、FCIS、FCS)

授權代表

唐俊京先生

周慶齡女士(LLM、FCIS、FCS)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蘆貴平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合規顧問

中州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廣州荔灣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廣州南方分行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越秀區

中山三路33號

中華國際中心

B座3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公司資料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3978

公司網址

www.beststudy.com

投資者關係

地址：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中山三路33號中華國際中心B座35樓
電話：+86-20-38970078
電郵：ir@zy.com

上市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公司簡介

卓越教育集團(以下簡稱「本集團」)成立於1997年，成立21年以來，已經發展成為具有3,242名全職教師、年招生人次近60萬的大型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2018年12月27日，本集團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成功掛牌上市，成為首家在香港上市的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共有242間培訓中心，主要分布在粵港澳大灣區的主要城市，如廣州、佛山、深圳、東莞、中山、珠海等地。本集團提供的主要教學產品及服務為優學項目(學科類)、英才項目(素質類)和全日制備考項目。我們的優學項目(學科類)旨在提高學生的學業成績，涵蓋中國小學、初中及高中階段的所有核心學業課程。我們的英才項目(素質類)旨在培養學生的全面發展以及使學習過程參與度更高及更有趣。我們的全日制備考項目旨在幫助中考及高考畢業生，使其通過中考及高考考入其首選學校。

本集團深耕華南地區，輻射全國，通過21年的努力與發展，我們的「卓越教育」品牌及聲譽亦獲得了學生及家長的認可和歡迎。2018財年，我們獲得了由廣東省民辦教育協會頒發的「2018年度廣州民辦教育先進集體」，及由深圳消費者委員會頒發的「2018年3-15消費者NPS口碑指數排行深圳市教育培訓行業前十名」。學生、家長以及社會各界的認可，有助於我們廣泛吸納生源，進一步保持並加強我們在中國K-12課外教育培訓行業的市場地位。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473,748	1,141,701	+29.1%
毛利	598,031	482,750	+23.9%
純利	73,971	65,809	+12.4%
經調整純利 ^(附註1)	121,265	106,570	+13.8%
核心業務的純利 ^(附註2)	115,712	91,038	+27.1%
招生人次	593,252	500,409	+18.6%
輔導課時數目	13,562,869	11,179,556	+21.3%
培訓中心數目	242	180	
新開設的培訓中心數目	60^(附註3)	22 ^(附註4)	

附註：

1. 經調整純利消除非經常項目及若干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無關項目的影響，如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已終止經營業務、上市開支及其他一次性開支。
2. 本公司使用核心業務的純利，藉此消除本公司認為對我們的核心業務表現並無指標意義的項目的影響，以評估財務表現。核心業務的純利指經調整純利，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或虧損及非上市股權投資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
3. 2018年新增的63間培訓中心包括60間新開設的培訓中心及3間從現有培訓中心分立且其後獨立管理的培訓中心。
4. 2017年新增的39間培訓中心包括22間新開設的培訓中心及17間從現有培訓中心分立且其後獨立管理的培訓中心。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代表卓越教育集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度報告。

概覽

作為華南地區最大的及全國第五大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我們於2018年12月27日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上市，成為第一個於交易所上市的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自本集團成立以來的21年來，本集團始終堅持「一切為了孩子」的經營宗旨。我們提供多元化的K-12課外教育服務及產品，包括優學項目(學科類)及英才項目(素質類)，以及包括全日制備考項目在內的其他學校科目相關課程。

行業概覽

中國的K-12教育制度包括三年學前班、九年中小學義務教育以及三年高中。其後學生可升讀大學。在中國，為考入大學，高中生需參加大學入學考試(即「高考」)。高考為學生教育中最高重要的一場考試，乃由於考試結果可決定學生是否能夠就讀排名較高的大學，或根本無法就讀，從而會對學生未來的就業前景產生重大影響。此外，學生數量龐大與數量有限的優質大學之間存在差距。於2017年，中國四年制大學及前50所大學的錄取率分別僅為39.6%及2.5%。

由於中國優質本科教育競爭激烈，故學生做足準備應對高中和中學入學考試，並提高其在小學的學習成績。因此，為增加最終入讀重點大學的機會，許多學生從小開始勤奮學習，以期在各教育階段取得優異成績，成為他們選擇學校時的一個亮點。

業務回顧

2018年，中國內地各級監管機構頒布了一系列規範教育行業及課外培訓機構的法律、法規和規章，行業經歷了前所未有的嚴峻考驗。監管政策的收緊，令到客戶的消費模式和各類培訓機構的經營策略也相應發生變化，唯本集團秉承一貫的經營方針，堅持守法合規、規範辦學，在政府政策出台後，積極、主動進行調整，適應新的政策要求。

如2018年8月22日，國務院辦公廳頒布國務院意見第80號（「80號文」），就規範中小學生課外教育市場提供多種指引。據此，本集團在9月份即對我們的各個培訓中心上課時間進行了調整。我們的晚間課程現已均提前至八點半前下課；此外，為遵守上述80號文，我們向學生、家長預收的學費均不超過3個月。

在政策頻出的本年度，本集團仍能持續發展經營，穩步增長，取得令人欣喜的經營成果。

- 2018年，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1,473.7百萬元，與2017年相比顯著增長約29.1%。2018年，我們向市場推出的一對三個性化課程受到消費者廣泛好評，此課程學生入學人次數量超過10,000。
- 2018年，我們的招生人次約為593,252，總輔導課時約為13,562,869小時，與2017年相比分別增加約18.6%及約21.3%。2018年，我們的優學項目（學科類）的學生保有率¹為約84.2%，較2017年的75.0%溫和增長。儘管今年增加了許多新培訓中心，但優學項目（學科類）部門達到65.0%的滿班率²，維持了相對較高的招生水平。
- 同時，本集團在擴大區域及市場份額方面亦錄得顯著增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培訓中心數目為242。本集團在2018年新開設60個培訓中心，其中54個位於「大灣區」主要城市，包括廣州、佛山、深圳、東莞、中山及珠海，展示了本集團加快於該等區域擴張的戰略。
- 我們計劃將銷售開支維持在相對較低水平。2018年，雖然我們新開設了60個新培訓中心，但銷售開支僅佔我們收益約8.9%，在行業中較其他提供商仍維持較低水準。

¹ 「學生保有率」指同一年內，就某科目完成一學期的輔導課程後順期或跨期繼續該科目的輔導課程的學生人數，佔我們於當年完成K-12課外輔導課程的學生總數的百分比。

² 優學項目的「滿班率」為實際入學人數與優學項目最多入學人數的比率。

- 我們致力於並將繼續致力於提高我們的研發實力，不斷研發、更新及改進我們的課程及教材，從而維持及提高高標準教學質量。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由566名僱員組成的內部研發團隊。
- 我們致力於並將繼續致力於高素質教學團隊的建設。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3,242名全職教師，這對我們教育服務品質的穩定性至關重要。我們非常重視並將繼續重視提供全面及系統的教師培訓，亦已成立命名為「卓越大學」的培訓及職業發展部門，以為我們的教師制定及提供綜合培訓計劃。
- 2018年，超過一半以上的學生及／或學生家長通過在綫方式進行報名，這也有利於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

展望

我們的目標是維持並鞏固我們現有在中國K-12課外教育市場的領先地位。為實現我們的目標，及進一步拓展業務、擴大市場份額，我們計劃執行以下戰略。為實現我們的目標，我們未來的發展重點將主要有以下五個方面：

1. 提高現有市場滲透率，擴大我們的區域覆蓋範圍

為響應不斷增長的K-12課外教育服務需求，我們計劃繼續開發我們目前已開展業務的現有市場，並提升我們現有培訓中心的業績。憑借我們的品牌影響力及聲譽，我們計劃開設更多培訓中心，以大幅提升我們在該等市場的份額。我們亦計劃升級我們現有培訓中心的教學設備及設施，以提高我們教育服務的質量。此外，我們計劃將我們的教育服務網絡擴展到中國的其他區域性市場。我們將主要集中於華南地區的主要城市。我們亦將努力發掘並選擇性進入廣東省之外經濟發達且具備巨大生源潛力的新地域市場。我們計劃開展全面的市場調研，採用嚴格的市場及選址程序，並在這些新市場實施統一的教學及經營方案，以維持一貫的服務質量並實現持續增長。

2. 持續優化及豐富我們的服務產品

我們相信，我們服務產品的廣度及質量對於我們的持續成功及日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計劃通過採取以下措施以優化及豐富我們的服務產品，繼而擴大我們的學生群體並提高我們的盈利能力。

- (1) **豐富及優化我們現有教育課程產品。**我們專注「強語文」戰略，從品牌、產品及營銷層面將卓越教育服務打造成強語文的定位。例如，我們與國內高校合作為兩大語文產品(即卓越語文、卓越大語文)背書，以中華少年薈活動為出口提升口碑，設計圍繞年度傳統中國文化節開展的營銷活動、舉辦大師講壇等系列活動推廣兩大語文產品。
- (2) **拓展個性化輔導項目項下一對三課程。**作為多元化產品組合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的一對三課程將以強質量、優服務為重點發展方向。我們將不斷研發優質的教學內容，堅持知識、學科素養和綜合能力結合培養的教學方向，優化一對三課堂模式，並不斷升級一對三特色的教學服務，為學生提供高性價比的教育服務。
- (3) **開拓報考藝術專業的學生市場。**在廣州，鑒於報考藝術專業的學生群體激增，因此我們從2017年開始提供針對藝考生的高考備考課程，並計劃進一步開拓廣州市場。

3. 探索在線教育

我們認為，推出在線課程輔導，包括在線小班課程及在線一對一課程，能為學生及家長提供更方便靈活的輔導方案。我們建立了專門的產品開發團隊，專注於我們在線教育產品的設計、研究、開發及推廣。2019年，我們將大力探索在線教育，增加在線教育的預算投入，用於團隊建設、在線技術打磨、產品儲備和市場推廣，並為學生提供豐富內容、符合市場需求及可持續的在線教育產品及服務。

4. 實現教學及經營管理信息化、數據化

我們計劃持續升級信息技術平台，實現教學活動及教學管理的信息化和數據化。我們將在教學過程中更多使用信息技術(如人工智能學習工具等)，收集及分析學生數據，並生成準確的學生畫像，為每位學生設計更有效且更具個性化的教學計劃和方法。

此外，信息技術也將應用於我們的教學管理系統中，進行全面整合及集中管理，提高運作效率。

5. 尋求選擇性戰略聯盟及收購

高度分散的K-12課外教育服務市場存在整合趨勢。我們計劃於適當時候通過尋求卓越的戰略聯盟及／或收購來抓住此次機遇，以豐富我們的服務產品，補充我們的業務戰略，並提高我們的增長潛力。出現適合機會時，我們或會收購或戰略投資於若干具有區域知名度的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即擁有競爭力且於當地市場排名較高的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以提高我們在若干目標地區市場的覆蓋率。

未來，相信本集團能夠抓住中國分散的K-12課外教育行業的增長及整合機遇，堅決執行戰略規劃，為學生提供更為高質量的服務產品，為員工提供更廣闊的發展平台，為股東及投資者帶來更大回報。

致謝

時光飛逝，「卓越教育」迎來成立後21週年。本人謹此向這些年來與我們闊步前進的卓越人致以感謝。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是我們的全新開端，我們正處於更高的平台上，具有更大的影響力，肩負更多的責任。我們不僅要遵循為學生提供滿意服務的教育原則，亦要遵循經濟規律，於本集團發展過程中為員工、股東及投資者帶來令人欣喜的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於2018年及2017年我們提供的各類教育服務的本集團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小班輔導	750,241	554,769	35.2%
個性化輔導	551,685	458,694	20.3%
全日制備考項目	129,545	99,981	29.6%
英才項目	39,516	26,695	48.0%
其他	2,761	1,562	76.8%
總計	1,473,748	1,141,701	29.1%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指我們自學生收取的輔導費。於2018年，本集團的收益由2017年的人民幣1,141.7百萬元增加29.1%至約人民幣1,473.7百萬元。與2017年相比，所有主要教育服務均增加超過20%，主要是由於招生人次、輔導課時及每小時收費增加。

(i) 招生人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2018年	2017年	
小班輔導	458,205	383,592	19.5%
個性化輔導	114,743	98,802	16.1%
全日制備考項目	5,422	4,846	11.9%
英才項目	14,882	13,169	13.0%

(ii) 輔導課時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2018年	2017年	
小班輔導	10,728,002	8,725,190	23.0%
個性化輔導	2,285,133	2,027,882	12.7%
全日制備考項目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英才項目	549,734	426,484	28.9%

(iii) 每小時收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	2017年 人民幣	增加%
小班輔導	70	64	9.4%
個性化輔導	241	226	6.6%
全日制備考項目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英才項目	72	63	14.3%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7年約人民幣659.0百萬元增加約32.9%至2018年約人民幣875.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 2018年新開設60個培訓中心，而2017年僅新開設22個培訓中心；(ii) 2018年招生人次增加導致的水電費及物業管理費增加；及(iii)因內容豐富、質量提高以及視頻輔導及其他增值服務增加導致教材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以上主要因素，本集團的毛利由2017年約人民幣482.8百萬元增加約23.9%至2018年約人民幣598.0百萬元。本集團2017年的毛利率約為42.3%，而2018年則約為40.6%。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8年擴大新培訓中心（為我們日後發展的重要投資）產生成本。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理財產品、非上市股權投資及上市股權投資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33.3百萬元增加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34.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購買低風險理財產品使理財產品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增加約人民幣15.8百萬元；(ii)非上市股權投資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由2017年的約19.4百萬元變至2018年的約6.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總額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95.1百萬元增加約37.1%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30.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廣告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4.3百萬元。我們的業務市場推廣開支增加與業務增長保持一致，可從2018年我們的收益增長得以證明。儘管有所增加，但我們的銷售開支作為收益百分比維持在相對穩定水平，於2017年及2018年分別為8.3%及8.9%。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行政人員薪酬、辦公室租金及日常營運開支。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總額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77.9百萬元增加約4.4%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85.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僱員薪酬待遇調整、新增辦公室租金開支增加及招聘開支增加所致，惟被付予僱員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減少所抵銷。

研發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140.1百萬元增加約21.8%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70.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研發部門人員的薪酬增加約人民幣27.8百萬元。研發開支的增加為本集團持續業務發展的投資。

其他開支

本集團2018年的其他開支為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41.7百萬元。於2017年，本集團擬於A股上市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5.2百萬元。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由2017年約人民幣65.8百萬元增加約12.4%至2018年約人民幣74.0百萬元。

經調整純利¹

經調整純利消除了非經常項目及若干並非因我們的主要業務而產生的項目之影響，如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已終止經營業務、上市開支及其他一次性開支。下表為年內經調整純利與年內溢利(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項目)之間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73,971	65,809	12.4%
加：			
已終止經營業務	(914)	9,599	
其他一次性開支	-	5,20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	6,481	25,960	
上市開支	41,727	-	
經調整純利	121,265	106,570	13.8%

核心業務的純利¹

核心業務的純利(指經調整純利除去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或虧損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非上市股權投資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之影響)由2017年約人民幣91.0百萬元增加至2018年約人民幣115.7百萬元，增幅約為27.1%。下表為核心業務溢利與經調整純利之間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純利	121,265	106,570	13.8%
加：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或虧損	1,069	3,895	
非上市股權投資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6,622)	(19,427)	
核心業務的溢利	115,712	91,038	27.1%

¹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純利及核心業務的溢利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方法。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資料，使其瞭解並評估我們的營運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54.9百萬元，較2017年的人人民幣49.0百萬元增加12.0%。

有關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的非公認會計準則計量

於2018年6月18日重組完成前，控股股東以外人士所持本公司股權視為非控股權益。即2018年6月18日重組完成時，為達成本公司歷史財務資料就於首次公開發售時呈報目的，根據合併會計原則，控股股東以外人士所持股權視為被本公司以零代價收購且該等非控股權益餘額整體轉至其他儲備。就此方面，該等應佔本年度經營溢利為人民幣25.1百萬元。

倘並無上述會計處理，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的溢利約為人民幣80.0百萬元。

流動資產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68.0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2.2百萬元增加約188.5%，此乃主要由於(i)入讀學生的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ii)贖回投資，及(iii)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流動及槓桿比率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47，較2017年12月31日的約1.26有所增加。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約為56.8%，較2017年12月31日的約67.5%有所減少。槓桿比率等於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與總債務之和。

人力資源管理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6,082名(2017年：5,161名)僱員。我們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可達到最佳表現水平的員工。本集團採用僱員購股權計劃。2018年及2017年付予僱員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26.0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歸屬期發生改變。此外，合資格僱員可獲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2018年12月31日，自上市收取的所得款項以港元計值。因此，我們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港元／人民幣匯率變動。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訂立任何金融工具。

資本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約為人民幣160.8百萬元，較2017年的約人民幣56.2百萬元增加約186.1%，此乃主要由於2018年興建新培訓中心以及裝修及翻修舊培訓中心所致。因此，由於增加興建新培訓中心，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由2017年約人民幣13.6百萬元增至2018年約人民幣29.2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未記錄的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的任何訴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董事會的權力及責任包括管理業務、召開股東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工作、編製財務預算及財務報告、制訂溢利分配方案以及行使我們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責任。我們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我們亦已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49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運營及管理。唐俊京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自1998年6月至2000年9月稱為「廣州卓越教育補習中心」)的主要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於2010年8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2000年7月，彼擔任卓越里程的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並自1997年10月至2000年6月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校長。唐俊京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

唐俊京先生自2016年12月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於創立本集團前，唐俊京先生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告業務)經理。

唐俊京先生於2011年10月及1993年6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深圳大學國際金融學士學位。

唐俊京先生為唐俊鷹先生的胞兄／胞弟。

唐俊鷹先生，49歲，執行董事及高級副總裁，負責對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負責優學事業部的整體運營及管理。唐俊鷹先生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唐俊鷹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主要高級管理層成員。彼自1999年3月至2000年3月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法人代表。唐俊鷹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

唐俊鷹先生自2016年12月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唐俊鷹先生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副經理。

唐俊鷹先生於2012年7月及1993年7月分別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唐俊鷹先生為唐俊京先生的胞兄／胞弟。

周貴先生，46歲，執行董事及高級副總裁，負責對本公司進行整體管理及負責行政管理、校區建設、投資及戰略性合作。周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周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

周先生自2016年12月起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彼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副經理。

周先生於2012年10月及1994年6月分別獲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49歲，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發展及戰略規劃。徐先生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卓越里程董事。彼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企業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徐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西藏卓合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擔任四川長城軟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NEEQ掛牌(股份代號：430426)。彼自2012年1月起主要從事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彼自2008年3月擔任中式快餐連鎖餐飲運營商老娘舅餐飲有限公司的董事。彼自2006年6月起亦擔任深圳市達鑫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業務。彼自2001年2月至2004年3月自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目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8，主要從事軟件開發)於聯交所GEM上市後擔任該公司的執行董事。

徐先生於2010年9月及1992年6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深圳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徐先生於1997年4月通過中國財政部組織的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徐先生於2009年12月成為深圳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雯女士，49歲，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管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李女士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卓越里程董事，且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李女士自2016年12月、2014年6月及2007年8月起分別擔任深圳市德之青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深圳市德青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以及深圳市德迅投資有限公司副總裁。

李女士於2002年12月於暨南大學通過高等教育會計專業專科考試。李女士於2004年5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授予的中國中級會計資格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6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吳先生於2018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自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獨立董事。吳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

吳先生自2013年3月起一直擔任廣東省中小學校長聯合會會長。彼自2012年5月起一直擔任中國教育學會副會長。吳先生自1984年11月至2013年1月期間相繼擔任華南師範大學附屬中學副校長及校長以及華南師範大學副校長。

吳先生於1976年7月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並於1989年9月獲得華南師範大學化學學士學位。

隆雨女士，4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管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隆女士於2018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自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擔任卓越里程獨立董事。

隆女士自2014年11月及2012年8月起分別擔任JD.com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的董事及北京京東世紀貿易有限公司CHO&GC體系的負責人，該等公司均為JD.com, Inc. (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JD))，主要從事電子商務)的附屬公司。

隆女士於2011年10月及1998年7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西南政法大學經濟法學學士學位。

薛鵬先生，4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薛先生於2018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薛先生於企業財務方面擁有20年經驗。

薛先生自2013年5月起擔任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豐國際」，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海豐集團」）的聯席公司秘書，該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08）。彼自2017年7月起一直擔任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且自2010年4月起一直擔任海豐國際執行董事。自2008年1月至2013年5月，彼擔任海豐國際財務總監。

自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薛先生擔任SITC Group Company Limited及新海豐船務代理（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自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擔任SITC Group Company Limited財務部門總經理及自2003年1月至2006年4月擔任山東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中心副總經理。自2002年2月至2003年1月，彼擔任山東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監察部總經理。自1999年3月至2002年2月，彼擔任SITC Japan Co., Ltd.財務經理。自1998年1月至1999年3月，彼擔任山東省海豐船務有限公司及山東海豐國際航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薛先生參加遠程學習課程並於2006年9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2011年10月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出席由香港公開大學及華東理工大學自2016年9月起聯合組織的高級企業管治研修班。彼於2004年5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授予的中國中級會計資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其他披露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就其本身確認，彼(1)於本年報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2)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3)概無任何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關瑋瑩女士，48歲，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優學事業部、輔導班產品部以及廣州分校的全面管理。關女士於2009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自2017年9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副總裁。彼自2009年2月至2017年8月擔任本集團市場總監。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關女士於2006年2月至2007年12月擔任房地產開發商太古匯(廣州)發展有限公司的市場經理。自1993年7月至2005年10月，彼任職於阿克蘇諾貝爾太古漆油(廣州)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油漆生產)，且於離職時擔任其市場總監。

關女士於2001年6月獲得暨南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3年7月獲得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朱常叙先生，49歲，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負責本公司的秘書工作和法律及證券事務。朱先生於2015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自2015年8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董事會秘書兼證券法務部總監。朱先生在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的經驗。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朱先生自2013年10月至2014年10月擔任虎彩印藝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該公司於NEEQ掛牌(股份代號：834295)，主要從事印刷及包裝業務。自2001年12月至2002年7月，彼擔任廣東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921)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921)上市，主要從事家用產品製造。自1991年1月至2000年6月，彼先後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高明支行及順德支行的經理及副行長，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39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88)上市，並在美國的OTC Markets Group Inc.(場外交易市場)(股份代號：BACHF及BACHY)報價。

朱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中山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朱先生於1994年4月獲廣東省司法廳頒發律師資格。

鄭洪章先生，46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負責本公司財務管理。鄭先生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彼自2017年2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財務總監。鄭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4年的經驗。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鄭先生自2006年7月至2017年1月擔任廣州光明乳品有限公司(為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597)。廣州光明乳品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乳品加工製造。自2004年7月至2006年7月，彼擔任樂百氏(廣東)食品飲料有限公司業務部財務經理。

鄭先生於2008年6月獲得中山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05年9月至2008年6月在麻省理工學院斯隆商學院及中山大學嶺南(大學)學院進修國際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各高級管理層成員均確認，彼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聯席公司秘書

朱常叙先生，詳情請參閱「—高級管理層」。

周慶齡女士，44歲，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周女士在企業服務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彼於2013年6月加入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並擔任企業服務總監，彼在該公司領導一支專業員工團隊，提供各項企業服務及上市公司秘書服務。彼現時為若干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07年11月獲得香港大學企業及金融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彼自2013年5月起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本年度之本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10年8月27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2018年12月27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發行151,400,000股股份(「上市」)。於2019年1月16日，上市聯席全球協調人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及光銀國資本有限公司行使1,680,000股股份的超額配股權。

主要業務

我們為幼小銜接至高中的K-12學生群體提供全面優質的課外教育服務。我們獨特的教育項目既注重學習成績及定量學習成果，同時亦旨在激發學生的整體學習興趣，幫助他們開發有效學習能力，以及培養全面發展。

本公司附屬公司業務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之年度收益及業績淨額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度業務回顧(包括於下文段落中所披露的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及預期本集團業務未來的發展的說明)可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等節。此外，有關與本集團主要持股份者關係的討論載於「ESG報告」一節。回顧及討論內容為本董事報告的組成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增長前景可能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下列因素為本集團認為可能導致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增長前景與預期或歷史業績大不相同的因素。這些因素並非詳盡無遺或全面，除下文所示的其他風險可能還有其他風險，而本集團未知或現在可能不重要，但未來可能會成為重大因素。

倘我們無法繼續吸引學生以合理費用報名參加我們的教育課程，我們的業務和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收益的增加主要取決於參加我們教育課程的學生人次增加。因此，我們繼續以合理費用招收及挽留學生參加我們教育課程的能力，對於我們業務的持續成功與增長至關重要。該等能力亦面臨若干因素的影響，包括我們的如下能力：

- 提升現有的教育課程及服務，以應對市場變化及學生需求；
- 繼續吸引新學生及激勵現有學生繼續參加我們的課程；
- 開發新課程及服務，以吸引學生及其家長；
- 擴展我們的教育中心及地域範圍，以滿足我們的戰略需求；
- 管理我們的增長，同時繼續維持高質量教學；
- 招聘和留住教師及其他教職人員；
- 維護我們的聲譽，並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 有效推廣及準確定位我們的課程，以面向更廣泛的潛在學生群體；及
- 有效應對競爭壓力。

此外，我們的業務表現易受中國人口變化的影響。中國民辦教育的招生直接受地區潛在學生人數的影響，而學生人數可能受各類外部因素的影響，包括中國政府的計劃生育政策。倘中國政府日後推出進一步限制生育的政策，這可能會對中國教育產業的增長產生不利影響，繼而導致我們面臨進一步競爭壓力。由於我們的大多數教育中心位於廣州，對於影響廣州人口的因素，情況尤為如此。請參閱「—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集中在廣州，故我們面臨地域集中風險」。

倘我們不大幅降低學費或大幅增加銷售及營銷費用，則無法繼續吸引學生和家長，我們的收益可能會下降，亦或我們可能無法維持盈利能力，其中任何一項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我們於中國教育行業面對激烈競爭，而倘若我們無法進行有效地競爭，則可能面臨價格被迫下調的壓力，導致經營利潤率下降、市場份額減少、合資格僱員離任及資本開支增加。

中國的教育行業發展迅速，但高度分散且競爭激烈，我們預期教育行業的競爭將持續並加劇。我們主要與提供類似教育課程的K-12課外教育服務提供商競爭。我們與該等教育服務提供商在眾多因素方面開展競爭，其中包括課程及教育產品、學費、學校地點及設施、教材質量、教師水平及其他重要員工。我們的競爭對手或會採用相似的課程及營銷方式，但提供比我們的產品更具吸引力的價格及服務組合。此外，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可能比我們擁有更多資源，得以投放更多資源於發展及推廣其服務，並且比我們更迅速應對學生偏好、測試材料、招生標準、市場需要或新技術的改變。倘若為挽留或吸引學生及合資格教師，或尋找新市場機遇，我們或會降低學費或增加開支來應對競爭，該等行動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收益減少且開支增加，繼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成功爭取學生、維持或增加學費、吸引及挽留骨幹教師或其他重要員工、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維持我們在教育服務質量方面的競爭力，我們的業務及／或經營業績或會受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集中在廣州，故我們面臨地域集中風險。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廣州的營運收益分別約佔我們收益總額的約80%、80%、80%及81%。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廣州的業務會繼續成為我們收益的主要來源。由於我們的業務集中於廣州，故我們面臨廣州地區相關的地域集中風險。該地區的任何重大不利的社會、經濟及政治事態發展，如嚴重經濟衰退、自然災害或疫症，可能會對我們K-12課外教育服務的需求及／或我們提供K-12課外教育服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倘地方政府採納有關私人教育的法規，對我們施加額外限制或造成額外負擔，或我們所提供的服務在廣州市場的競爭加劇，我們的整體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不時波動。這可能會導致我們股份的價格波動並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主要是由於招生人次的季節性變化。例如，我們的小班輔導項目往往在每年一月份至二月份的招生人次較少，這是因為時逢中國春節。然而，我們的費用各不相同，我們的若干費用並不一定與招生人次及收益的變化一致。我們預計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將持續出現季節性波動。該等波動可能導致我們的股份價格波動並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提高學費。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我們教育服務價格的影響。我們主要根據對我們教學課程的需求、營運成本、我們學校經營所處的地域市場、競爭對手收取的學費、為爭取市場份額而制定的定價策略以及中國的整體經濟狀況釐定我們的學費。我們維持高額學費或提高學費的能力主要取決於我們提供的創新優質服務及產品以及我們品牌的知名度。儘管我們過往能夠增加學費，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能夠維持或提高學費，而不會對我們教育服務的需求產生不利影響。

如對中國考試制度、錄取標準、考試材料、教學方法及監管變動的變化未能及時充分應對，則可能致使我們的課程及服務對學生的吸引力下降。

在中國，學校招生嚴重依賴考試成績，並且學生的考試成績對彼等的教育及未來就業前景至關重要。因此，學生往往參加課外輔導班以提高考試成績，我們業務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學校錄取時繼續採用入學考試或測試。然而，高度重視考試成績的現象可能會減弱，或不受中國教育機構或政府主管機構的青睞。

入學及評估程序的學科及技能重心、問題類型、考試形式以及程序管理方式不斷變革。因此，我們需要不斷更新及加強我們的課程、教材及教學方法。例如，為應對日益重視人文科學教育的趨勢，我們已開發了「卓越大語文」及「巧問教育」等若干課程，以著重提高學生的綜合閱讀及寫作能力，我們相信該等課程已大受學生歡迎。倘若我們未能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應對該等變革，這將對我們服務及產品的市場性產生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政府主管機構強制規定的或學校所採用的招生程序降低了學術競賽成績的比重，該等規定及政策已經並可能會繼續影響我們的招生情況。例如，教育部於2014年1月出台了若干實施指南，明確要求各級地方教育行政部門、公立學校及私立學校不得利用考試選拔小升初學生。公立學校不得利用各類比賽或考試證書作為入學標準或基礎。教育部辦公廳與其他三個政府主管機構於2018年2月13日聯合頒布了《關於切實減輕中小學生課外負擔開展校外培訓機構專項治理行動的通知》(「3號通知」)，旨在通過對課外輔導機構的檢查及整改減輕中小學生的課外負擔。3號通知禁止(其中包括)(1)課外私立培訓學校和機構提供不遵循正規學校課程的課程及提供加強學生考試能力的培訓；(2)課外私立培訓學校和機構組織中小學生課外考試與競賽或任何將學生在課外私立培訓學校的表現與中小學校招生掛鈎的活動；及(3)中小學教師從事有關在校外教育機構提供培訓服務的兼職工作。根據廣東省教育廳、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及廣東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於2018年5月28日聯合頒布的《營利性民辦培訓機構的監督管理辦法》(「《廣東辦法》」)，校外教育機構就義務教育階段的語文、數學、外語、物理、化學及其他學科提供的輔導活動應遵循教育規律及未成年人的身心發展特點，且應依據相關課程標準。嚴禁於輔導活動中過度提高學習要求、加快學習進度及增加學習難度。我們不開展任何違禁活動，同時我們相信我們目前的課程不會受到3號通知及《廣東辦法》的直接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大部分來自位於廣東的教育中心。在中國法律顧問的協助下，我們已向廣東省教育廳政策法規處進行諮詢，並獲廣東省教育廳告知本集團運作規範，彼等並未發現本集團於任何重大方面違反3號通知及廣東方案。我們獲進一步告知，於制定相關監管規則時，本集團為獲教育部及廣東省教育廳邀請參加研討會的廣東運作最規範的教育機構之一。此外，我們已向上海市楊浦區、北京市海淀區、北京市昌平區及廣西省南寧市青秀區教育局進行諮詢，並獲該等教育部門告知，彼等並未發現本集團於任何重大方面違反3號通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該等教育部門為主管部門，並合資格出具上述確認。)然而，由於相關機構就如何詮釋及實施3號通知及《廣東辦法》擁有酌情權，故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倘相關機構變更其對該等法規的詮釋，我們的業務將繼續符合該等法規，及我們的業務營運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理財產品投資可能受若干交易對手風險及市場風險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將若干現金投資於理財產品。該等投資一般為中國持牌商業銀行發行的短期低風險理財產品。因此，我們面臨我們的任何交易對手(例如發行理財產品的銀行)可能不履行其合約責任(例如在任何該等交易對手宣告破產或無力償債的情況下)的風險。如果我們交易對手就與我們投資的理財產品嚴重違約，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短期投資受總體市場(包括資本市場)條件影響。市場波動或利率波動可能損害我們的財務條件或現金流量，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一般經濟狀況及市場狀況影響該等理財投資的公允價值。如果有關情況表明該等投資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該投資可能被視為「減值」，減值損失將根據會計政策予以確認並計入有關期間的損益表。因此，短期投資公允價值的大幅減少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該報告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02至103頁。

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

股息政策

本集團已於2019年3月12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其詳情披露如下：

- 1、 於決定是否分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本公司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各項：
 - a)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b) 本集團的實際及日後營運及流動資金；
 - c) 本集團的經營流動資金、資本支出需求及日後發展；

董事會報告

- d)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 e)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任何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的內部或外部狀況；
 - f) 任何其他董事會認為合理的因素。
- 2、 本公司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限制。
- 3、 本公司將不斷審查此政策，惟我們不保證會在任何特定期間建議或宣派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14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資格，期間本公司概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5月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摘要載於本報告第198頁。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1至123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本年度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63至164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本年度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5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6至178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和第196至19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可分派儲備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346.7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貸款及擔保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份於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於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載列優先認購權條文，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包括來自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金額為299.5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及其他上市開支。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就董事所知，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概無任何重大變動。於2019年，本公司將根據其發展策略、市況及招股章程所載有關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動用上市籌集的款項。

有關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自2018年12月27日(即上市日期(「上市日期」))起直至2018年12月31日止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以及所得款項擬定用途與預期時間表的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	佔招股章程 所述所得 款項用途 百分比	自上市日期起	自上市日期起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²⁾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預期時間表
		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劃用途 ⁽¹⁾ 百萬港元	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期間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拓展業務網絡	50%	149.7	-	149.7	149.7	2019年至2020年
尋求戰略聯盟及收購以支持 及拓展經營業務	30%	89.9	-	89.9	89.9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無確定或確切的投資或收購諒解、承擔或協議，亦無參與任何有關談判。
用於投資以提高教學質量	20%	59.9	-	59.9	59.9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無確定或確切計劃。

附註：

1. 表格中所載分配予各業務目標的實際所得款項已參照(i)本公司實際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299.5百萬港元(包括來自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及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及其他上市開支)；及(ii)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分配至各業務目標的所得款項用途百分比調整及重新計算。
2. 於2018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活期存款。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以下八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李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薛鵬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年報日期的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第17至22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之初始期限應自其獲委任之日開始為期三年，或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董事會報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控股股東合約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關聯方交易」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或年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於本年度或年底，本公司亦沒有訂立有關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關聯方交易」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者外，於本年年底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非任何就有關本集團業務且其董事或與任何該董事的關連實體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訂約方。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別人士表現及可比擬市場統計資料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集團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5至15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8。

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人士發放薪酬，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本年度，除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穎民先生放棄薪酬外，概無其他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本公司亦已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激勵。上述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本年報第175頁及179至18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附註2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不競爭契據

於2018年12月3日，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其自身及作為本集團受託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其中包括)各控股股東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不競爭契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一節。

控股股東確認，本年度，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本年度進行有關審閱並檢討相關承諾及信納已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

管理合約

除本年報「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披露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年底或本年度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重大法律訴訟

本年度，本集團概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3日批准及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1.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為透過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擁有本公司本身股權的機會，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本公司已委聘周火娟女士為受託人，以協助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據此，(i) 27,292,396股現有股份保留及(ii) 43,540,000股於上市日期按面值向Soarise Bulex Limited(「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名人」)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將予以保留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由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不涉及由本公司授出以認購新股份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

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購股權計劃

2018年12月3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而該計劃屬於亦受限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管範圍。該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推動員工、董事及有關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授出購股權為彼等就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提供一種補償措施，並讓該等員工、董事及其他人士受惠於本集團發展及盈利能力。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上市規則條文適用者)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股份將不可超出84,804,000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計劃授權限額」)。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發行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取消及未行使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股份的股份總數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

購股權計劃將於2018年12月3日起10年期間仍然生效，而授出的購股權可行使期為10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規例或法規的規定。

董事會於購股權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有關購股權的行使價格(並會列入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內)，惟其認購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載的股份收市價(當日必須為營業日)、(b)於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格及(c)一股股份面值。

本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取消或撤銷任何購股權，且於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 股份獎勵計劃—2. 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章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唐俊京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456,934,231 (L)	53.88%
唐俊鷹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456,934,231 (L)	53.88%
周貴先生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456,934,231 (L)	53.88%
徐文輝先生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49,531,466 (L)	5.84%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俊京先生被視為於Elite BVI(彼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唐俊京先生亦被視為於唐俊鷹先生及周貴先生(由於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俊鷹先生被視為於Texcellence BVI(彼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唐俊鷹先生亦被視為於唐俊京先生及周貴先生(由於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貴先生被視為於Jameson Ying BVI(彼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周貴先生亦被視為於唐俊京先生及唐俊騰先生(由於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證券期貨條例，徐文輝先生被視為於Commqua Holding Co. Ltd.(彼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及據董事所深知，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及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證券權益

就任何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於2018年12月31日，以下法團／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

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黃艷筠女士 ⁽²⁾	配偶權益	456,934,231 (L)	53.88%
Elite Education Investment Co. Ltd. (「Elite BVI」)	實益擁有人	456,934,231 (L)	53.88%
郁華女士 ⁽³⁾	配偶權益	456,934,231 (L)	53.88%
Texcelle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Texcellence BVI」)	實益擁有人	456,934,231 (L)	53.88%
張曉英女士 ⁽⁴⁾	配偶權益	456,934,231 (L)	53.88%
Jameson Ying Industrial Co. Ltd. (「Jameson Ying BVI」)	實益擁有人	456,934,231 (L)	53.88%
Commqua Holding Co. Ltd.	實益擁有人	49,531,366 (L)	5.84%
Soarise Bulex Limited ⁽⁵⁾	另一人士的代名人(非被動受託人)	70,832,396 (L)	8.35%
周火娟女士 ⁽⁶⁾	受託人	70,832,396 (L)	8.35%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黃艷筠女士為唐俊京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唐俊京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郁華女士為唐俊鷹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唐俊鷹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張曉英女士為周貴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周貴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i) 27,292,396股現有股份保留及(ii) 43,540,000股於上市日期按面面向Soarise Bulex Limited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將予以保留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周火娟女士已獲委任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而Soarise Bulex Limited已獲委任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在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受託人應促使代名人根據董事會的指示行使相關股份附帶的投票權。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2018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登記冊上的記錄，概無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安排

除本年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以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0.015%，而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0.065%。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6.0%，而本集團的前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18.5%。

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多於5%的股東於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者的稅務優惠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其各自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優惠或豁免。

人力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約為6082名(2017年12月31日：5161名)。本集團與其員工訂立僱傭合約，涵蓋範疇包括：職位、僱傭期限、工資、員工福利及違約負債及解僱理據等。

本集團員工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薪酬、養老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員工薪酬乃根據彼等經驗、資歷及一般市場狀況釐定。我們採用市場及激勵為本的員工酬金結構，並實施專注表現及管理目標的多層評估制度。

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我們亦持續為我們的教師提供培訓，以使彼等了解市場需求、學生需求及其他主要趨勢的最新改變，從而有效地教授彼等各自的課程。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必須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的僱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其薪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所需的款項。就此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的唯一責任乃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公司退休金責任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股權掛鈎協議

本年度，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附註25所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結構性合約

茲提述招股章程中有關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一節，本公司透過結構性合約控制中國營運實體，從中獲取經濟利益。除本年報另有說明外，下文所用的所有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中國營運實體透過結構性合約進行業務營運的最新資料及其涵義如下：

(a) 中國營運實體的詳情及主要業務：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一般限制外資擁有權參與中國K-12教育行業，故本公司目前透過我其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開展K-12課外教育業務。

(b) 結構性合約重大條款概要：

(1)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本公司四間重要中國營運實體佛山市卓越里程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深圳市卓越教育培訓有限公司、東莞市卓業教育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及中山市卓業諮詢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鑒於彼等在收益貢獻方面的重要性)；及卓越里程股東(包括記名股東及王華先生)。
- (ii) 外商獨資企業擁有專有權利向各中國營運實體提供企業及教育管理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以及技術及業務支持服務。現有全部中國營運實體均被列為服務接受方，以接受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相關服務；並且卓越里程及其股東有義務促使全部中國營運實體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為獨家服務提供商。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2)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及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統稱「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記名股東
- (ii) 訂約方(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卓越里程的全資附屬公司

- (iii) 根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記名股東不可撤回地同意，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中國法律法規准許擁有卓越里程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的情況，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獨家期權以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零代價或最低代價金額購買記名股東所持有的卓越里程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倘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購買價金額不得為零代價，則記名股東應根據外商獨資企業的指引，將其已收取的購買價金額退還予外商獨資企業、其指定第三方或卓越里程。

根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卓越里程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中國法律法規准許擁有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如適用)的情況，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獨家期權以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零代價或最低代價金額購買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如適用)。倘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購買價金額不得為零代價，則卓越里程應根據外商獨資企業的指引，將其已收取的購買價金額退還予外商獨資企業、其指定第三方或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 (3) 股權質押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記名股東
 - (ii) 資產質押：於卓越里程的全部股本權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抵押。
 - (iii)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記名股東已同意，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彼等將不會轉讓或處置質押的股本權益或就質押股本權益創建或允許任何第三方創建任何可能損害外商獨資企業權益的產權負擔。

股權質押協議將一直有效，直至(i)卓越里程以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及記名股東已全面履行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的全部合約責任，或(ii)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變成無效或終止(以較後者為準)為止。

股權質押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4) 授權書(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記名股東；及外商獨資企業
- (ii) 此為不可撤銷授權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將為登記股東的唯一代理。各記名股東已獨家委任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任何人士或彼等的繼任人或清盤人(不包括記名股東或可能造成利益衝突的人士)作為其實際代理，以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委任董事並代其就卓越里程須經股東批准的全部事宜進行表決。於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變成無效或終止前，該等授權書持續有效。

授權書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5) 配偶承諾(日期為2018年6月6日或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各記名股東的配偶
- (ii) 各記名股東的配偶完全知悉並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各記名股東簽訂結構性合約，具體是指結構性合約所載有關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所受限制、質押或轉讓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或以任何其他形式處理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之安排。配偶不得採取任何行動阻止結構性合約的履行。配偶承諾中並未陳述的條款(如規管法律及爭議解決)應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的條款詮釋。

配偶承諾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c) 中國營運實體的業務活動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 根據結構性合約，本集團取得了中國營運實體的控制權，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

(d) 結構性合約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 下表載列中國營運實體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收益	純利	總資產
	於	於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經營實體	100%	109%	91%

(e) 結構性合約與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規定相關的程度：

- 結構性合約(作為整體)及組成結構性合約的各項協議均屬合法、有效且對合約各方具約束力，並可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強制執行，具體而言，結構性合約並無違反中國合同法(包括「以合法形式掩蓋非法目的」、中國民法一般原則及其他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簽署後，結構性合約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有效；各結構性合約概無違反我們中國營運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訂立及履行結構性合約無須獲得中國政府部門的批准或授權，惟：(1)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質押任何股權須受相關工商管理部門的登記規定所限；(2)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本公司股權的轉讓須受當時適用中國法律項下的適用批准及／或登記規定所限；及(3)任何仲裁裁決有關結構性合約履行情況須申請具有管轄權的中國法院的認可及強制執行。

(f) 使用結構性合約的原因及其相關風險(包括為減輕該等風險而採取的措施)：

-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一般限制外資擁有權參與中國K-12教育行業，故我們目前透過我們的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開展K-12課外教育業務。目前的中國法律及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歷要求外，中外合資經營正規K-12課外教育亦受限制。

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確保本集團執行結構性合約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 如有必要，當實施及遵守結構性合約產生重大問題或政府機關有任何監管查詢時，須呈報董事會以作檢討及討論；
-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結構性合約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
- 本公司將於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結構性合約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本公司及董事承諾，定期於我們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提供「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背景」一節所列資歷要求及本公司遵守外國投資法草案及其隨附說明性附註的情況及「結構性合約－與外商投資有關的中國法律之發展」一節所披露之外國投資法草案及其隨附說明性附註的最新發展，包括有關監管規範的最新發展以及我們招攬具備相關經驗人士以符合資歷要求的方案及進展；
- 本公司將儘快披露(i)一旦發生將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外國投資法草案的任何更新；及(ii)所實施外國投資法的最終版本的明確說明及分析，我們在中國法律意見的支持下為完全遵守外國投資法的最終版本所採取的具體措施，以及外國投資法的最終版本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影響；及
-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檢討結構性合約的實施情況及檢討外商獨資企業及我們的中國營運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解決結構性合約引致的特定問題或事宜。

(g) 結構性合約的重大變動：

自簽立所有該等結構性合約日期起，概無就結構性合約作出補充或修訂。

(h) 解除結構性合約：

自簽立所有該等結構性合約日期起，概無結構性合約解除。概無結構性合約將被解除，直至及除非中國監管環境發生變化且所有資格規定、外資所有權限制及外資控制限制均被解除(並假設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並無其他變動)，則外商獨資企業將全數行使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授出的認購期權(「股權認購期權」)，以於中國營運實體持有所有權益(惟王華先生持有的0.07%部份除外)並解除相應結構性合約。

關連交易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結構性合約

如上文及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背景」一段所披露，目前的中國法律及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歷要求外，中外合資經營正規K-12課外教育亦受限制。此外，概無就以中外合資擁有權方式於中國成立及經營K-12課外教育中心取得政府批文。因此，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卓學信息科技)、其中國營運實體及記名股東已訂立結構性合約，以在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同時，透過其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間接開展業務營運。結構性合約整體而言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對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實體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有效控制，以及收購中國營運實體股權的權利(以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者為限)。由於本公司透過中國營運實體(由記名股東控制)經營教育業務，且不直接持有中國營運實體任何股權，結構性合約於2018年6月18日訂立，據此，中國營運實體的所有重要業務活動由本集團透過外商獨資企業指導及監督，且中國營運實體自有關業務產生的全部經濟收益轉歸至本集團。

結構性合約包括一系列協議，其中包括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包括各中國營運實體簽署的合併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授權書、股權質押協議及配偶承諾，各自均為結構性合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該等協議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下表載列結構性合約牽涉的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與本集團的關係性質。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整體而言於上市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姓名	關連關係
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徐文輝先生及周火娟女士	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及徐文輝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周火娟女士為周貴先生之姊妹及僱員購股權計劃平台的普通合夥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就結構性合約而言，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獲豁免嚴格遵守(1)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開展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2)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結構性合約項下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及(3)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結構性合約年期限於三年或以內的規定，且聯交所已授出此項豁免，惟須符合下列條件：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不得變更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結構性合約不得作出變更。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更

除下文(d)段所述外，未經獨立股東批准，結構性合約的管轄協議不得作出變更。任何變更一經取得獨立股東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即毋須再作公告或尋求獨立股東批准，除非及直至擬作進一步變更。然而，就結構性合約在本公司年報作定期報告的規定(如下文(e)段所載)則繼續適用。

(c) 經濟利益靈活性

結構性合約將繼續令本集團可通過以下途徑，收取來自中國營運實體的經濟利益：(1)本集團(以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者為限)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可行代價金額收購卓越里程的全部或部份股權的權利；(2)中國營運實體所產生純利絕大部份由本集團保留的業務結構，以致毋須就中國營運實體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應付外商獨資企業的服務費金額設定年度上限；及(3)本集團對中國營運實體管理及營運的控制權，以及對記名股東委派中國營運實體就其全部表決權的實際控制權。

董事會報告

(d) 更新與複製

在結構性合約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擁有直接控股的附屬公司與中國營運實體之間的關係提供可接受框架的前提下，可於現有安排到期時，或就本集團認為可提供業務便利時可能有意成立所從事與本集團相同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按照與現有結構性合約大致相同的條款與條件，更新及／或複製該框架，而毋須取得股東批准。然而，本集團可能成立所從事業務與本集團相同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將於更新及／或複製結構性合約時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公司之間的交易，除根據類似結構性合約進行者外，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此項條件須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批准。

(e) 持續報告及批准

本集團將持續披露下列有關結構性合約的詳情：

- 遵照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在本公司的年報中披露各財務期間內執行中的結構性合約；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核結構性合約，並在相關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中確認(1)該年度所進行的交易乃根據結構性合約相關條文訂立，因此中國營運實體產生的溢利大部份由本集團保留；(2)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3)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於相關財政期間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結構性合約及任何新合約(如有)，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核數師將對根據結構性合約作出的交易進行年度審核程序，並將向董事發出函件及向聯交所提交副本，確認交易已獲董事批准，並根據相關結構性合約訂立，以及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其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尤其是「關連人士」的定義，各中國營運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各中國營運實體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同時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除根據結構性合約進行者外，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及
- 各中國營運實體將承諾，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各中國營運實體將會向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提供其相關記錄，以便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自2018年6月18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結構性合約，並已確認：

- (1) 所進行的交易乃根據結構性合約相關條文訂立，因此中國營運實體產生的溢利大部份由本集團保留；
- (2) 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3) 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於相關財政期間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結構性合約及任何新合約(如有)，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董事會已聘請核數師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程序。核數師已根據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鑑證業務」及參考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審閱上述交易，並確認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董事會批准；
- (2) 已根據相關結構性合約訂立；
- (3) 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股息或其他分派。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除於本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述「關聯方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董事在當中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1。

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需待股東批准、進行年度檢討並遵守所有披露要求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後概無重大變動或投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的彌償保證

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等保險為企業活動產生的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法律訴訟所產生的責任提供保護。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92條，本公司當時的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及當時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受託人(如有)以及彼等各自的遺囑執行人及遺產管理人，將獲得以本公司資產作為賠償保證及擔保，使其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彼等任何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於執行其各自的職務或信託的職責或假定職責期間或關於執行職責而作出、同意或遺漏的任何行為而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而蒙受損害，惟因其本身欺詐或不誠實而招致或蒙受者(如有)，則作別論。彼等亦毋須就下列事項作出解釋：彼等任何一方的行為、認收、疏忽或失責，或為遵守規則而參與任何認收，或本公司任何款項或財物將予遞交或存放作保管的任何往來銀行或其他人士，或本公司將予提取或投資的任何款項所作的任何抵押不足或缺漏，或任何於執行其各自職務或信託或有關方面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損失、不幸或損毀，惟由於或透過其本身欺詐、不誠實或魯莽而產生者，則作別論。本公司可為本公司或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的利益而拿出並支付保費及其他款項以維持保險、債券及其他工具，以就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違反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損害賠償、責任及索償對本公司及/或名列本細則的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作出賠償保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肯定良好企業管治對改善本公司管理及保護整體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運作，旨在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52至7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捐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民政局慰問捐贈款人民幣3萬元和萬人行捐款人民幣1萬元。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一起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及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由於股份僅於2018年12月27日於聯交所上市，故自上市日期起概無核數師變動。本公司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經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應聘重任。

法律及法規合規情況

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及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招股章程日期起，董事會及董事資料概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唐俊京

香港，2019年3月12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公司本年度年報。

企業管治

本集團已於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應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現時組織架構，唐俊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唐俊京先生擁有豐富的教育行業經驗，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營運及管理，並自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起著關鍵作用。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兩職對本集團管理有利。由經驗豐富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唐俊京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故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1)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決策和監察本集團業務和表現。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和營運的權力和責任下放給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為監督本公司事務個別事項，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按照董事委員會各相應職責範圍下放責任。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職責。

所有董事須確保本著真誠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保險及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投購合適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產生的責任作出彌償保證。該等保險涵蓋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3)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李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穎民先生

隆雨女士

薛鵬先生

除唐俊鷹先生及唐俊京先生為兄弟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包括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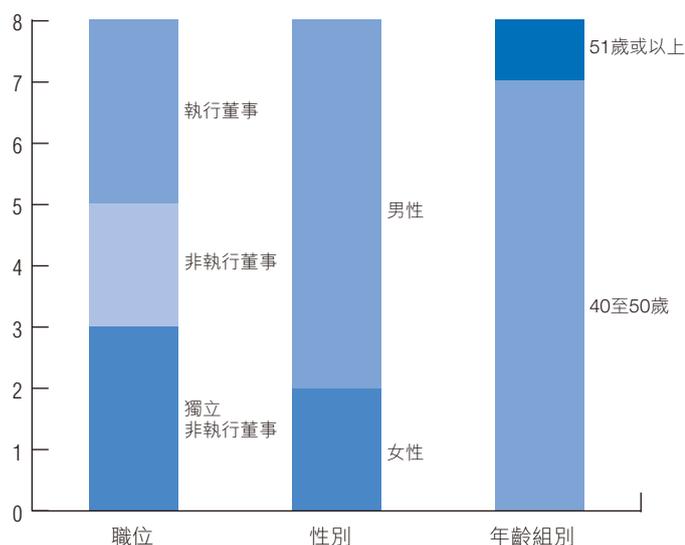
自上市日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時刻遵守上市規則3.10(1)條、第3.10(2)條及第3.10(A)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最少一名需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薛鵬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制定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應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該多元化政策或政策摘要。該政策訂明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人選根據客觀條件評估，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標準甄選，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技能。

董事會組成將於每年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而提名委員會監督本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之成效，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多元化組合列於下圖，而更多詳細履歷及董事經驗則載於本年報第17頁至22頁。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架構和組成，認為董事會架構合理，董事具有多方面、多領域的經驗和技能，能使公司維持高水準運營。

(5) 可計量目標

	可計量目標	達成目標的進度
目標一	將從廣泛人士(包括從背景、技能、經驗及視野能否切合現時董事會需要)中考慮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	1、 持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於董事會日常繼任過程中。
目標二	每年就所訂目標及本公司內部實施其他多元化倡議行動作出報告	1、 董事會績效檢討過程包括董事會多元化的評估，客觀地考慮董事會的組成和成效； 2、 2018/19財年及以後。
目標三	每年就董事會組成及架構，以及任何董事會考慮本公司多元化比例時的事宜及所面對的挑戰作出報告	1、 善用董事會績效檢討過程為重要的工具以檢視有關進度； 2、 繼續致力於董事會的組成與我們在公司發展戰略管理上，尤以在在綫教育、綫下擴張、及併購領域所面臨的挑戰作出平衡； 3、 2018/19財年及以後。

(6)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其獨立性而呈交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符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除唐俊鷹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及唐俊京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為兄弟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存在任何私人關係(包括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了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精粹及專業技巧,以確保有效率及具效益地履行董事會的職能。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效力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董事需要披露擔任上市公司或機構職務的數目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及各自的上市公司或機構身份及與發行人業務的時間。董事已同意適時披露並已適時披露對本公司的承擔。

(7)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1條,所有新委任的董事應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妥善瞭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自上市日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獲定期匯報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的修訂。

全體董事(即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徐文輝先生、李雯女士、吳穎民先生、隆雨女士及薛鵬先生)已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遵守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此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於本公司上市前,上述各董事已參與由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的培訓課程,而培訓內容則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職責及其持續責任。

董事需每年向本公司提交已簽署培訓記錄。

(8)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應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於本公司目前的組織架構下，唐俊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憑借在教育行業的豐富經驗，唐俊京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運營及管理，並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我們的發展及業務拓展有所助益。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職位乃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個別人士組成)的運作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唐俊京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頗強的獨立元素。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9)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之初始期限應自其獲委任之日開始為期三年，或直至招股章程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一直按細則所規定於有需要時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一直按細則所規定於有需要時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之初始期限應自招股章程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一直按細則所規定於有需要時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之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任何新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而董事會新增成員而獲委任的任何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解聘的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有責任檢討董事會組成、監督董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並就此向董事作出推薦。

(10)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常規，並最少每年四次及約於每季度舉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應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則每年須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會議通告需於不少於所有董事會會議舉行的14日前給予所有董事，讓所有董事有機會出席會議，而通告須提述所有定期會議議程事務。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有關會議文件一般在會議日期前最少三天向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發出，讓彼等有足夠時間審閱開會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如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彼等會獲告知有關討論事項，並獲提供機會於會議舉行前向董事會或委員會主席表達意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留，其複本將向有關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傳閱，以供審閱記錄。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充分詳細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考慮事宜及各項決策，包括任何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提出的注意事宜及不同意見。各董事會及委員會草擬會議記錄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適時給予有關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審閱，董事會會議記錄公開予董事查閱。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於2019年3月12日，主席亦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執行董事並不出席的情況下舉行過一次會議。

自上市日期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已經舉行2次董事會會議，下表列示各個別董事於該等會議的出席率：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唐俊京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2/2
唐俊鷹先生(執行董事)	2/2
周貴先生(執行董事)	2/2
徐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	2/2
李雯女士(非執行董事)	2/2
吳穎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隆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薛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2/2

(11)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12) 董事會下放權力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本公司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溝通和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確保切合本公司所需。管理層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13)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知悉企業管治乃全體董事的共同責任並已下放企業管治職責予審核委員會，包括：

- (a) 建立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b) 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並監督本集團遵守法律及法規要求的政策及常規；
- (d) 建立、檢討並監督操守守則及適用於本集團員工及董事的合規指引(如有)；及
- (e) 檢討本集團遵守不時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於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披露內容。

董事委員會

(1)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唐俊京先生(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吳穎民先生及隆雨女士(各自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部分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俊京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變動作出推薦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獲提名的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
- 定期檢討及向董事會匯報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和適合性，以確保其符合受僱條款及表現目標，並就任何高級管理層的重新委任或更換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將以下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職者，例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及努力執行職責的能力。提名委員會作出推薦供董事會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瀏覽。

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7日上市，故此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並無舉行會議。

提名委員會曾於2019年3月12日舉行一次會議，下表載列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唐俊京先生(主席)	1/1
吳穎民先生	1/1
隆雨女士	1/1

提名委員會於會議中檢討及討論提名董事政策、程序及條件，檢討及討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討論所有就實施政策而定下的可衡量目標及就政策中的可衡量目標的達標進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重新委任退任董事、檢討非執行董事需投入的時間及所需履行職責。

(2)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

甄選準則

在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

- 品格與誠實；
- 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業內相關經驗；
- 候選人能否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術、知識及服務年期；
-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事務關注的承諾；及
- 如建議委任候選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主板上市規則而言候選人是否屬獨立。

上述因素僅供參考，並不旨在涵蓋所有因素，也不具決定性作用。提名委員會可決定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

提名程序

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概述如下：

-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的任何成員提名及邀請合適候選人；
- 根據提名政策載列的所有甄選準則評估候選人；
- 就各候選人進行盡職審查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
- 倘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守則條文及主板上市規則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
- 如在股東大會上提名候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慎考慮企業管治守則則條文第A.5.5條項下事宜；
- 就重新委任退任董事而言，審閱候選人的整體貢獻及表現並向董事會及／或股東提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有關彼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及
- 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委任或重新委任候選人為董事。

提名委員會應定期或按要求檢討提名政策及評估其有效性。

(3)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隆雨女士（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俊京先生（為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薛鵬先生（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隆雨女士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B.1.2(c)段所述的第二個模式（即向董事會提交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待遇建議）。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參照董事會的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支付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賠償)；
- 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需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
- 檢討及批准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公平，不會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倘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確保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及
- 倘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提名董事的服務合約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68條由本公司股東批准，薪酬委員會(或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有關服務合約形成意見並就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向股東(身為董事且於有關服務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股東及其聯繫人除外)提供意見，就有關服務合約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提供意見及就如何投票向股東提供意見。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瀏覽。

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7日上市，故此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並無舉行會議。

薪酬委員會曾於2019年3月12日舉行一次會議，下表載列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隆雨女士(主席)	1/1
唐俊京先生	1/1
薛鵬先生	1/1

薪酬委員會已於會議中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履行上述所需職責。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及董事本年度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1,500,001-2,000,000	4
2,000,001-2,500,000	2
2,500,001-3,000,000	0
3,000,001-3,500,000	0
3,500,001-4,000,001	1

(4)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薛鵬先生(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文輝先生(為一名非執行董事)及隆雨女士(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薛鵬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外聘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外聘核數師的問題；
- 按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核數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之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之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核數公司之本土或國際業務之一部分之任何機構；審核委員會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識別並提出建議。
-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若擬刊發)的完整性，並審閱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
-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控制，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與本公司的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有關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及管理人員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亦須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資源，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控制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檢討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以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 擔任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關係的主要代表；
- 就本文上述事宜及其他事宜(如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經不時修訂)向董事會報告；
- 履行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能，詳情載於上文「董事會-(13)企業管治職能」一段。

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7日上市，故此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並無舉行會議。

審核委員會曾於2019年3月12日舉行一次會議，下表載列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已親身 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薛鵬先生(主席)	1/1
徐文輝先生	1/1
隆雨女士	1/1

審核委員會於會議中評估並與董事會討論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評估財務呈報制度、合規程序、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本公司在資源、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呈報職能預算方面的充足性)及有關程序以及外聘核數師的重新委任及履行上述職責。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亦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就會計事務及於審核過程中的重要發現所編製的審核報告。

本公司設有適當安排讓員工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相應網站瀏覽。

董事對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匯報責任

董事已確認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公司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狀況及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所需的說明及資料，讓董事會可對提呈董事會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核。本公司每月向所有董事會成員提供本公司表現、現狀及前景的最新資訊。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匯報責任所作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責任

董事會是本集團風險管理的最高領導機構，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設和有效運行負最終責任，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成效。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應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而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系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特點

2018年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持續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並已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有關檢討涵蓋本集團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

本集團所採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組織體系

本集團依據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風險管理工作的職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設置了三道防綫的風險管理架構。於風險管治架構上，業務部門及負責的人士為第一道防綫；本集團各業務及職能中心為第二道防綫；內部審計團隊為第三道防綫。第一道防綫是風險的承擔者，對管理和控制其經營活動承擔的風險負有首要、直接的責任，負責識別、計量和監控各自業務領域的風險，制定與日常運營相掛鈎的風險應對措施。第二道防綫的職責是負責統籌制定本集團的風險與內部監控政策、制度，並相應監督其執行，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得到落實執行，並協調、匯總、監控各個業務領域的風險暴露及管理情況，推動風險管控措施的完善與執行。第三道防綫負責履行監督的職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完整性和有效性進行專項領域的測試、驗證和評估，並提供獨立、客觀的評價。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管理流程

在外部專業顧問的協助下，本集團的管理層進行風險識別及評估；並通過訪談集團總裁和各相關高級管理人員，分析了核心關鍵風險。通過與各核心風險責任部門溝通，並檢查各類制度、標準及相關文件，本集團管理層明確瞭解各核心風險的管控現狀及持續完善的方向。此外，我們編製了風險評估管理制度，明確管理層及董事會在風險管理工作的角色及職責，並將依據風險評估管理制度持續監控風險管理。並明確風險管理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牽頭，負責評估本集團風險及其應對策略，為本集團每年評估一次，為本集團董事會提供風險管理的決策依據。

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計團隊，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內部審核職能，從而實施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計團隊的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組織、執行、事後跟踪及合規相關事宜。並定期對本集團的各部門、各項目部、各事業部及培訓中心開展風險導向的內部審計。有關結果及建議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2018年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體系檢討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有效。審核委員會已接獲一份由內部審計團隊編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報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了檢討，認為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充足及有效，概無任何重大事宜須提請董事會注意。該年度檢討亦考慮包括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布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監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布，以確保適當批准披露該等消息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率及一致的方式發布該等消息。本公司定期提醒董事及僱員妥善遵守所有有關內幕消息的政策。此外，本公司讓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掌握最新之監管最新資料。本公司將編製或更新合適指引或政策以確保遵守監管規定。

核數師薪酬

本集團本年度應付外聘核數師的核數費用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本集團亦於2018年就申報會計師關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其他服務提供的專業服務的非核數服務產生約人民幣8.6百萬元。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主要聯絡人

本公司已聘用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為一家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公司服務董事周慶齡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朱常敘先生(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亦為周慶齡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朱常敘先生及周慶齡女士本年度均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掌握最新技能及知識。

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27日上市，上市後並無舉行股東大會。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增加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明適時及選擇性地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此舉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讓股東有機會直接與董事溝通。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應股東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應有關審核操守、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的相互溝通，並營運維護一個網站(網址：<http://www.beststudy.com>)，登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事項的最新資訊供大眾參閱。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效率。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包括提名及選舉各董事在內的各项實際獨立事宜均會於股東大會上由該會議主席提呈獨立決議案。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相應網站公佈。

(1) 股東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已繳足資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將隨時有權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提呈要求，要求由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召開特別股東大會，而該會議將於該等要求提呈後兩個月舉行。如董事會未能於該等要求提呈後21日內召開會議，提呈要求者本身亦可按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提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

(2)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下並無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欲提出決議案的股東可以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要求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中提呈決議案。組織章程第64條的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推薦他人參選董事程序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可按下列途徑向本公司提呈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中山三路33號中華國際中心B座35樓

經辦人：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 +86 20 3897 0078
傳真： +86 20 8388 7242

所有查詢將以適時及提供有用資料的形式處理。

章程文件變動

組織章程細則已經修訂及重列，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可供參閱。

ESG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卓越集團發布的第一份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報告以精簡的形式概述了本集團在教學管理、員工權益、環境保護以及社會公益等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理念和踐行情況。

編製基準

本報告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以下簡稱聯交所)發布的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製。

報告範圍

本報告內容涵蓋卓越教育集團及所屬培訓中心和子公司的相關數據。本報告時間範圍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部分內容或超出上述時間範圍。

報告聲明

本報告內容所涉及的信息來源於本集團及各分子公司的文件和統計報告，以保證報告內容的真實性和準確性。本報告經公司管理層確認，並於2019年3月12日通過公司董事會審批。

報告反饋

各方的寶貴意見對本集團持續改善ESG表現至關重要，閣下如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請通過電郵方式發送至ir@zy.com與我們聯絡。

可持續發展管理

企業文化

卓越教育成立於1997年，二十一年來始終踐行「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的使命，追求「成為孩子最喜愛，家長最信賴的學習生長之地」的願景。

四大核心價值觀：

- | | |
|--------------|--|
| ✓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 | 我們把孩子的健康生長作為一切工作的根本，把學生當成自己的孩子，為孩子長遠發展著想，幫助每位孩子創造最大的可能 |
| ✓在挑戰中成長 | 我們自我驅動，迎難而上，善用資源，在挑戰無限可能中迅速成長 |
| ✓開放創新，締造不凡 | 我們永葆年輕，以開放的心態打破思維的桎梏，不斷創造出引領行業發展的新思想新模式 |
| ✓用結果說話 | 我們使命必達，以結果作為衡量工作成效的主要依據，打造戰功文化，有戰功者將擁有更大的發展平台 |

責任經營

責任管理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戰略規劃、運營管理和行政管理，通過指導集團進行校區建設、投資及戰略性合作，引領集團的整體發展道路。集團下設優學、英才、全日制等產品事業部，集團總部成立人力發展中心、財務管理中心、市場營銷中心等職能部門負責公司日常運營。

本集團於2018年底上市以來，密切關注聯交所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相關的披露要求，形成由財務管理中心、證券法務部作為統籌部門，人力發展中心、市場營銷中心、內審合規部、校建合規部、卓越大學、各產品事業部及各校區協同配合的ESG工作小組，在高級管理層指導下進行ESG信息披露事宜的管理和決策，如實反映我們在企業經營、教學質量、員工發展、環境保護、社區公益等各方面的可持續發展管理現狀。

未來，本集團將提高董事會ESG管理參與度，制定可持續發展的長期規劃和目標，持續優化ESG工作小組的部門職能配合，完善ESG管理體系，落實ESG管理措施，逐步實現卓越教育健康向上發展。

合規經營

卓越教育不斷完善組織架構，明確部門定位職責，結合信息化技術，持續改進及優化內部管理方式及管理規範，加強合規經營管控。集團制定《合規熱綫郵箱使用指引》，設立合規熱綫郵箱，為員工、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社會人士舉報涉嫌違法違規或違反公司政策的情況提供方式。舉報信息由內審合規部及時跟進處理並依法保密。

- **合規辦學**

卓越教育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以及《國務院辦公廳關於規範校外培訓機構發展的意見》等相關法律法規開展教育服務。集團運營教育中心須取得及維持各項批文、牌照及許可並完成登記與備案，確保合規辦學。目前，卓越教育立足于廣東省，教學產品服務範圍涵蓋華南區，布局北京、上海、深圳等全國重點城市。截至2018年底，我們共有64家中國營運實體，其中30家為民辦非企業單位，34家為有限責任公司。

- **廉潔辦公**

卓越教育不斷改進廉潔策略，全面推廣廉潔宣傳和培訓，加強監督，推進倡廉善治的企業文化建設。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反舞弊管理制度》《風險評估管理制度》等內部政策。

集團設立風險評估小組，建立反舞弊工作常設機構，營造反舞弊的企業文化環境。我們落實和監察反賄賂及反貪污措施，集團管理層每年進行詐騙及賄賂風險評估，審核委員會每年審批風險評估的結果及政策。同時，集團向新僱員提供強制培訓課程及向現有僱員提供持續訓練，以加強對相關法規和內部規則的認知及意識。于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有關貪污舞弊的訴訟案件。

- **產權保護**

卓越教育建立完善的知識產權保護機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知識產權管理辦法》《專利管理審批單》《著作權管理審批單》等內部制度性文件。我們遵循「統一管理、分層執行」的原則，嚴謹對待知識產權的維權和管理。

本集團證券法務部和職能部門恪盡職守，竭力保護公司的無形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商標權、商譽和非專利技術。集團形成穩定的產權保護申請流程，由職能部門提出商標、專利和著作權等的申請需求，由證券法務部作為專業部門進行審批，並在外部專業機構協助下完成知識產權保護申請。截至2018年，我們已擁有31個軟件著作權和8個版權。

- **品牌宣傳**

集團高度重視合規宣傳，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法律法規，確保品牌宣傳內容的真實性和準確性，實事求是，力求呈現卓越教育最真實的一面。一直以來，卓越教育的品牌宣傳取得顯著成效，贏得各利益相關方的高度贊許和信任。

- **隱私保護**

我們高度重視保護顧客隱私，卓越教育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中相關規定，建立了完善的學生資料留存業務系統，校區管理人員需隨時注意校區信息安全的保密性，包括顧客信息、員工資料、產品核心內容、應收數據等。集團要求各校區及部門嚴格保護學生隱私和權益，未經授權不得侵犯學生肖像權和泄露學生個人資料。校區校長嚴格把控顧客資料的導出權限，妥善保管和使用校區內紙質材料，做好保密工作，定期銷毀無需使用的材料。

責任溝通

內外溝通

卓越教育將利益相關方的理解與支持視為公司持續穩定發展的堅實基礎。我們識別出影響公司重要決策或者受公司重要決策影響的關鍵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包括政府與監管機構、投資者／股東、供應商／合作夥伴、學生、家長、教師／員工、媒體／公眾等，並建立了多種渠道進行責任溝通，主動理解且及時回應利益相關方的訴求與期望，為公司營造良好的發展環境。

利益相關方類別	訴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
政府與監管機構	守法合規經營 貫徹國家政策 學生安全與健康保障	持續強化企業合規管理 積極響應相關國家政策 落實相關安全管理措施
投資者／股東	創造市場價值 合規運營	提升公司風險管理水平 持續創造經營業績

利益相關方類別	訴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
供應商／合作夥伴	合作互利互惠 促進行業發展	健全供應商考核、管理機制 定期召開招投標大會 打造可持續化供應鏈
學生	學生滿意度 教育模式多樣化	定期開展滿意度調研 提升教育產品服務質量
家長	教學環境安全、健康保障 教學質量評估與提升 應對投訴處理流程與服務提升	與家長開展多元溝通渠道，定期收集反饋 完善意見反饋與投訴處理機制 落實相關安全管理措施
教師／員工	員工薪酬及福利制度 教師團隊管理及結構 促進員工發展	制定有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體系保障機制 搭建多元發展平台 組織員工培訓，完善晉升機制 開展員工關愛活動，加強溝通
媒體／公眾	參與公益慈善活動 提供就業機會	積極投身社會公益活動 開展校園招聘與社會招聘

利益相關方類別	訴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
---------	-------	-------

環境

綠色教學與辦公環境
環保意識培養與課程開發

落實節能減排措施
加強辦公廢棄物管理
完善環境管理體系

責任議題

✓ 形成議題

基於聯交所ESG指引、國際倡議、教育行業與公司發展實際情況等，我們遴選出26個責任議題，形成調研問卷；

✓ 議題篩選與排序

通過問卷調查，基於對公司、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篩選高度重要性議題，並對議題進行排序；

✓ 議題審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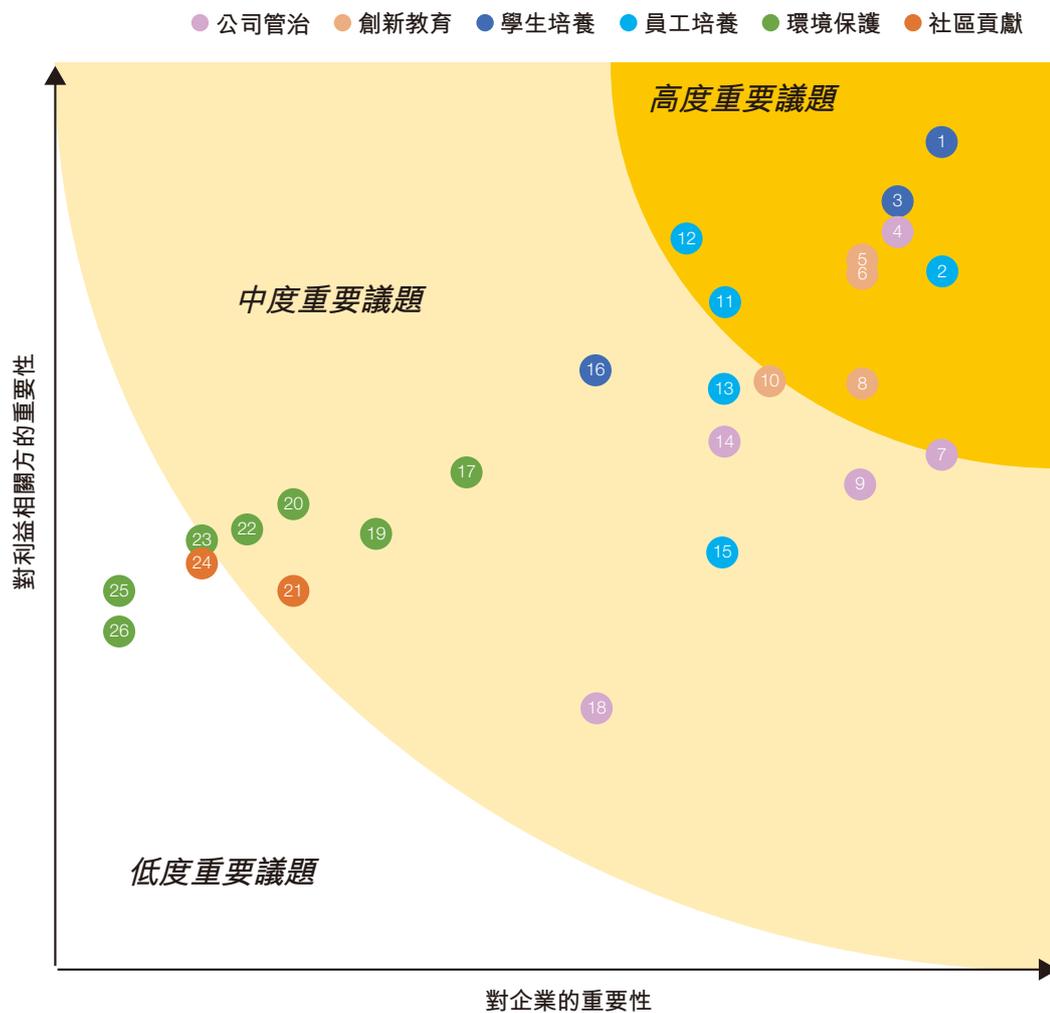
公司內部管理層與外部專家對議題排序、分析結果進行審核確認；

✓ 回應議題

在報告中著重披露高度重要性議題，並將其融入公司戰略考量與定制相關行動計劃。

表－2018年ESG列表

議題分類	重要性排名	題目／選項
高度重要性	1	教學環境安全、健康保障
	2	教師團隊管理及結構
	3	學生滿意度
	4	保護學生與家長隱私及信息安全
	5	教學質量評估與提升
	6	課外教育服務研發與創新
	7	可持續發展理念、計劃、管理體系及風險應對體系
	8	教育產品知識產權保護
	9	合規運營與反貪污
	10	教育模式多樣化
	11	保障員工安全與職業健康
	12	員工培訓措施與職業發展管理
	13	教師儀錶、師風師德建設與監管
中度重要性	14	應對學生及家長投訴處理流程與服務提升
	15	員工薪酬及福利制度
	16	教師與家長的溝通，信息發布
	17	綠色教學與辦公環境
	18	供應商聘用、審核與管理情況
	19	環保意識培養與課程
	20	溫室氣體排放及減排處理
	21	當地文化教育、保護與發揚
	22	水資源使用及節水表現
	低度重要性	23
24		參與社區發展及社會慈善公益活動
25		能源消耗管理
26		廢棄物管理



圖－2018年ESG議題重大性矩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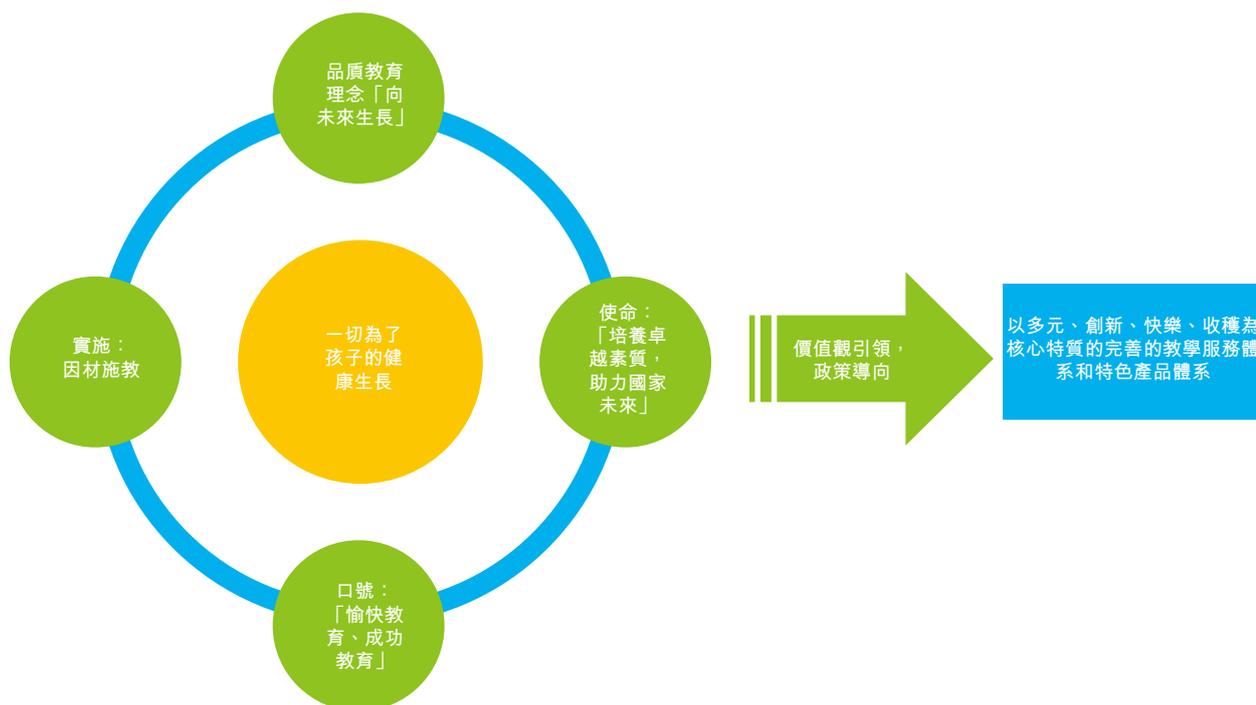
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

卓越教育深知每個孩子健康生長的重要性，堅持以教育價值引領，重視學生的身心健康發展，致力全方面培養學生的能力。在教學方面，集團開展多元化教學項目，勇于研發創新，提高教學質量；在安全方面，集團嚴格遵循運營地相關法律法規，積極落實內部制度，建立完善的安全防範體系。

教學理念

教育家杜威提出：「教育即生長」。每個孩子就像一顆種子，有著自然發展方向和規律。生長，就是尊重每個孩子自身的特質，幫助他們長成最理想的樣子。卓越教育自成立以來，始終堅持「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的教育理念，為孩子未來著想，促進每一位孩子的全面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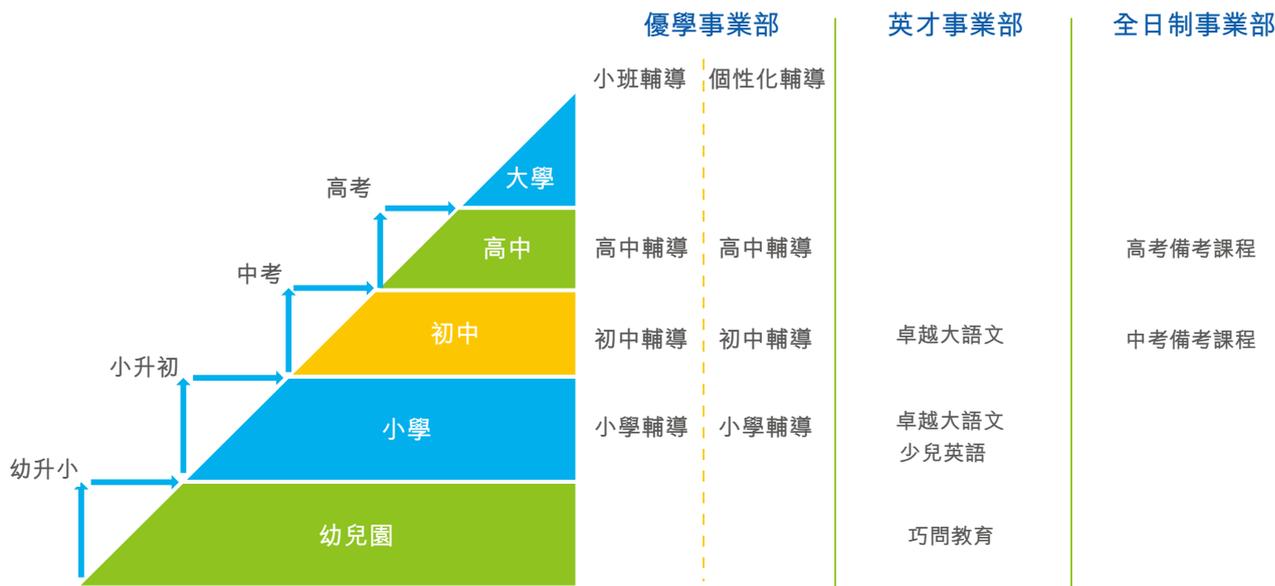
我們堅持「愉快教育、成功教育」，時刻將「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的使命銘記于心，提出「向未來生長」的品質教育理念及全新品牌戰略，致力於打造以多元、創新、快樂、收穫為核心特質的完善的教學服務體系和特色產品體系。我們實施因材施教，重視培養學生的多維度素質，在傳授正確學習方法的同時，通過靈活多樣的方式激發學生的學習動力，培養學生的自主學習能力，為孩子們的健康成長奠定堅實的基礎，致力成為「孩子最喜愛、家長最信賴的學習成長之地」。



教育項目

卓越教育始終秉承品質教學理念，及時根據市場的發展趨勢及用戶需求，精心打磨優質的教學產品。集團將教學業務分為優學事業部、英才事業部和全日制事業部三大核心部門，為學前至高中的學生群體提供多元化教學項目。此外，我們積極與外部機構合作研發多元化教育產品，通過互聯網工具對教學產品進行升級，提升教學效果，提高顧客滿意率。

- ✓ 優學事業部以「培養優秀學習力」為使命，以提高學生學習成績為目標，注重培養孩子的自主學習興趣、探究能力和高效學習的習慣，堅持因材施教，設立卓越語文、卓越數學、卓越英語、一對一個性化教學等學科產品。優學事業部集中關注升學的前瞻性研究，定期與當地教研辦公室溝通，及時更新校區教材，緊貼中國K-12教育體系標準課程，並涵蓋所有K-12核心科目；
- ✓ 英才事業部秉承著「創新、成長、極致、融合」的理念，推出全面發展的素質教育平台，開發各種專有K-12課外課程教育產品，突破標準K-12教育體系的限制，旨在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英才事業部產品包括卓越大語文、卓越創客學院、巧問教育、易啟說英語、奇趣作文、卓越教育－廣東明星奇趣俱樂部；
- ✓ 全日制事業部專注為K-12階段的學生提供全日制優質升學服務，包含中考複讀學校、高考複讀學校、藝術生高考文化課備考等全日制學科項目，涵蓋中國教育體系所有的K-12核心科目。



教育質量

嚴謹治學，不斷鑽研，卓越教育以優質的教學促進學生的進步，以關愛的態度關注孩子的成長，為每一個孩子的健康成長貢獻自己的力量。2018年，卓越教育持續引進領先的教育理念，從教學團隊、產品研發以及教學方式等多方面，不斷追求教育產品的服務質量提升。

- ✓ 以教學團隊素質為基礎：我們採用嚴格的教師招聘標準及甄選聘用程序，聘請熱愛教育事業的全職教師以保證教育服務質量的一貫性，且提供系統的教師培訓；
- ✓ 以創新產品研發為重點：為保證教學質量，我們組建了一支566名員工的專職團隊，致力於課程材料及教學方法的研發、更新及改進；
- ✓ 以技術工具應用為媒介：我們專注於教學服務及運營所使用各種技術的開發，在先進的信息技術系統的支持下，有效利用多種創新工具。

卓越教育制定《教學質量系統》以指引校區管理層加強教學質量管理與評估，提高整體教學水平。在日常教學中，我們從教師備課、為學生量身定制授課計劃、確保課堂高效、管理教學效果等全方位著手，嚴格保證教學質量。同時，校區定期組織教學管理團隊現場聽課，用抽檢等方式進行教學質量評估，並及時向學生和家長反饋評估結果。

為確保教學服務質量不斷改善，卓越教育客服部開設投訴熱線，並承諾24小時內做出回應，對重大投訴及時提出解決方案。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顧客所有投訴的響應處理率為100%。

校區安全

卓越教育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以及教育部《學生傷害事故處理辦法》等有關學生健康與安全的相關規定，並制定《校區安全管理制度》《師生外出活動管理》《疾病防治安全管理》《校區運營系統手冊》等內部管理制度，致力打造一個讓學生舒心，讓家長放心的學習環境。

本集團通過實施前臺來訪安全防範、校區周邊環境治理、消防安全管理、成立突發事件應急小組等措施，確保給孩子們提供健康安全的學習環境。各校區開設安全培訓廊，並為首次上課的學生培養和宣傳安全相關知識。

在消防安全方面，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校區運營地關於消防安全的法律法規和相關政策規定，貫徹落實「預防為主，防消結合」的工作方針，結合各校區實際情況，制定並認真執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校區消防安全責任書》等內部消防管理規定。此外，我們聘請具備消防安全檢查及檢測、設施維護和檢查資格的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對集團物業消防設施設備進行定期檢查。

在应急管理方面，集團在各校區成立應急小組，小組負責結合各校區建築結構、人員疏散等因素制定《滅火疏散預案》等應急預案，並對突發事件進行事件調查、現場勘驗，根據實際情況採取控制措施，並及時向上級部門彙報事件情況。同時，各校區行政部確保24小時均有符合規定的相關人員當班，切實執行「召之即來，來之能戰」。於報告期內，卓越教育未發生消防安全事故，亦未發生不適當的消防安全違規行為。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

團隊管理

卓越教育秉承「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和用人原則，堅持三個「尊重」的基本原則，努力建設團隊的執行力文化和教練文化，為員工提供寬闊的職業發展和成長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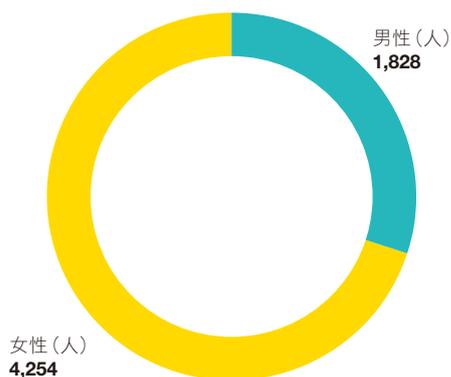
- ✓ 尊重差異，以積極的心態歡迎不同背景的人加入，並尊重每個人發言的權利；
- ✓ 尊重貢獻，遵循以驅動人員培養和成長為定位的績效成長系統；
- ✓ 尊重成長，作為直接上級需要為團隊夥伴定制個人發展計劃。

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教師法》等國家和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內部《人力資源體系》，明確招聘、人員培訓、職業發展、晉升渠道、薪酬福利等人力資源管理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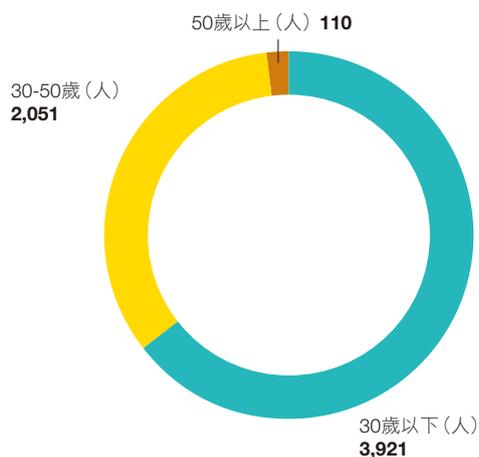
• 員工僱傭

在僱傭新員工時，集團以積極的心態為不同學歷、國籍、種族、性別、宗教信仰或文化背景的求職者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並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則與員工簽訂符合有關法律的勞動合同。於報告期內，卓越教育共有員工6,082人，按類別比率情況如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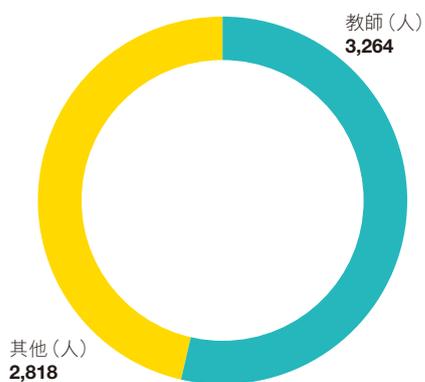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人員結構



按年齡劃分人員結構



按職能劃分人員結構



按地域劃分人員結構



- **勞工管理**

集團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僱傭勞工相關的法律法規進行公司勞工管理。在招聘過程中，人力資源團隊嚴格審查應聘者身份信息，如有發現未成年者一律不予錄用。公司依據國家的有關規定實行每周40小時的工作制，業務部門按照業務進行排班。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現使用童工和強制勞工的情況。

- **員工激勵**

卓越教育制定《員工手冊》，以股權激勵等正向方式對員工進行文化價值觀的宣傳導向，並在實際工作中對員工進行分層評優，包括集團層、事業部和校區三個層面。集團每年設立多個獎勵項目以肯定團隊及工作夥伴的高績效表現，激勵夥伴發揮最大潛能，提升集團內部工作氛圍。2018年，集團設立總裁獎、傑出團隊獎、傑出校區校長獎、十佳新秀、十佳教師和周年服務獎，其中專項個人獎50個，團隊獎16個，並按照實際情況頒發外派貢獻獎和長期服務獎。

- **員工溝通**

卓越教育注重提高上下級溝通的效率，要求高層領導以開放式辦公環境辦公，鼓勵員工與上級領導加強交流溝通。公司提供多種溝通渠道，確保立體式溝通：

- ✓ 公司設立內部溝通系統，實現企業內部微信和郵件直達總裁，開放總裁公開信函，並在必要時安排上級與員工進行一對一溝通；
- ✓ 公司定期組織管理層與員工之間的座談會，以瞭解各部門和各校區的現狀及存在問題，聽取員工想法並討論針對措施；
- ✓ 在員工大會中，公司公佈新政策、程序、產品或即將進行的市場活動；
- ✓ 公司通過文化宣傳欄、員工內刊、職前簡介等方式充分讓員工瞭解公司的信息和動態。

- **健康安全**

確保外部顧客和員工安全是我們的基本義務，卓越教育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衛生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傷保險條例》《預防性健康檢查管理辦法》，嚴格要求校區管理人員承擔校區安全責任，採取措施防止公司財務和個人財物被盜，並在發生時立即通知有關單位以保護公司和夥伴們的利益。當發現校區安全隱患時，及時向外部專業人員申請維修，並向上級上交書面報告。本集團還為入職滿9個月的員工提供免費年度體檢，鼓勵員工參與保險公司的團險或購買與本集團合作的保險公司的醫療保險。於報告期內，卓越教育未有員工因工作關係而死亡，未因工傷損失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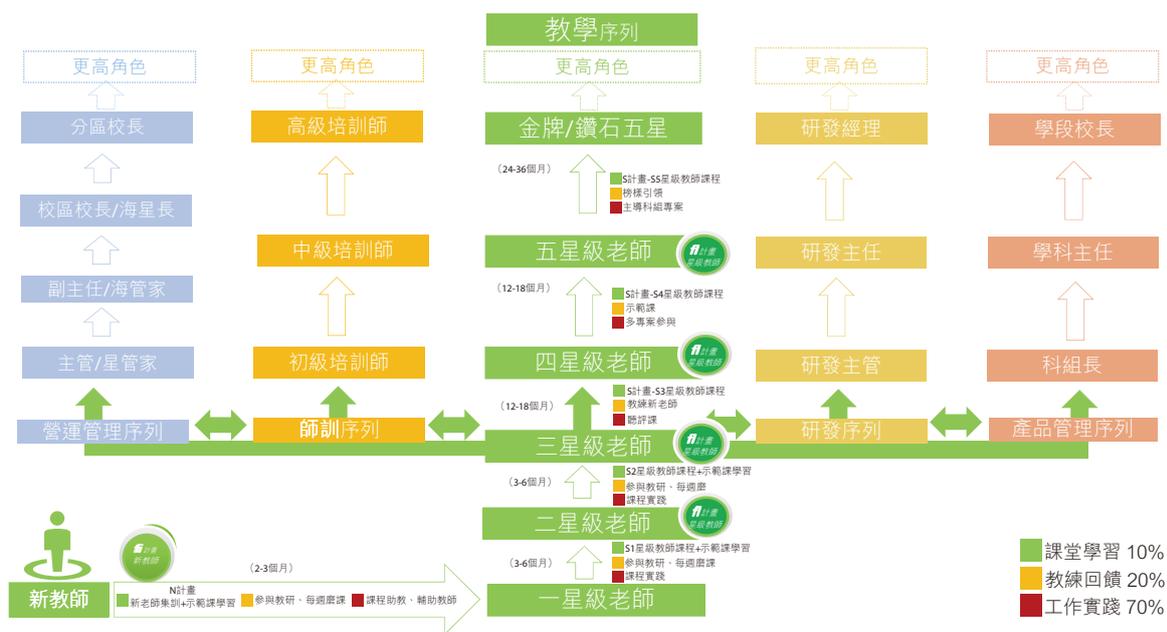
師風師德建設

「教育大計，教師為本；教師大計，師德為本」，卓越教育注重教師團隊職業道德和職業素養的培養，通過推動企業文化建設以熏陶教師隊伍關愛學生、敬崗愛業、積極進取，並輔以《員工手冊》、績效評估等管理方式規定和評估教師的表現和行為，不斷強化「為人師表」的內涵。

人才培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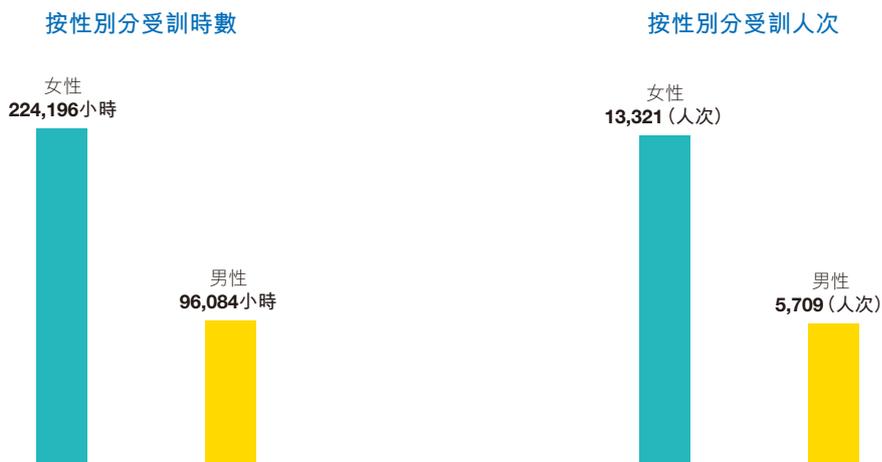
卓越教育堅信人才是企業發展的核心競爭力，通過開展「自我學習+工作實戰訓練+課程培訓」多元化訓練模式，為員工提高專業能力和管理能力提供相關的課程訓練，打造人才進階體系。

集團於2012年成立內部人才培訓中心—卓越大學，秉承「行為改變，學習才發生」的價值主張，致力打造一個「榮譽、學習、快樂、成長」的人材體系發展平台。卓越大學涵蓋管理運營、教師培訓、研究發展及產品管理四個序列，並為處於每一層級的人員制定適合的培訓課程體系。



卓越大學努力建設教練文化，員工在不同階段均有對應的教練進行幫助，員工通過多樣化學習工具的訓練，快速掌握不同階段的職業技能。2018年，卓越大學進一步推出「新教師N計劃」「星級教師S計劃」「培訓師T計劃」「產品管理者P計劃」四大計劃助力教師跨界成長，全面提升教師的課堂引導能力和特訓能力，助力管理者向經濟角色轉換，指導教師運用業務思考程序來提升業務。

卓越大學培訓效果顯著，全體員工的運營管理能力得到全面提升，以更強的員工凝聚力和更快速的團隊成長，為公司業務發展帶來不竭動力。



多元發展

卓越教育結合每位員工的表現、素質、個人意願、業務機會等因素，為員工定制發展計劃，通過輪崗、調動、外派、晉升等方式，可實現部門和體系的內部縱向發展，亦可實現橫向跨部門發展。同時，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多元發展機會和不同職業的體驗機會，積極打造內部創業平台，鼓勵團隊商業模式，構建一個多元化維度的教師職業發展平台。

集團為內部創業提供資源和保障，作為員工的堅實後盾，助力項目穩步落地，實現優秀員工的想法。為提升公司組織賦能，公司推出「海星計劃」，運用組織與員工的雙重賦能，建立自主經營模式，激發解決企業難題的獨立性；公司同時發展「鴻鵠計劃」，鼓勵有創業意向的員工，利用豐富管理經驗和資源等優勢，在公司成熟模式和強大資源的支持下進行區域拓張創業，成為企業的創業合夥人，與企業共同發展和共贏。

集團多元發展的人才戰略得到全體員工的大力支持，員工踴躍參與，積極在不同平台進行鍛煉，營造公司多元文化氛圍。通過先進的人才發展模式和有效的人才管理，公司逐步實現員工個人發展和績效發展的一致。

案例內部創業項目「牛師幫」

為了持續改善我們的個性化輔導服務，集團員工積極參與內部創業機會，設計並開發了互動輔導服務平台「牛師幫」，以實現學生及家長與我們教師之間的無縫銜接。該平台包含各項便于學生及家長通過電腦及移動設備使用的獨特功能，例如課程註冊以及教師選擇與評價，從而大幅提升顧客體驗，並通過組織賦能，讓老師走向市場前端，最終實現機構價值平台化。2017年12月12日，在中國網舉辦的2017年中國好教育盛典，卓越教育旗下牛師幫CEO劉宇聰斬獲中國網「互聯網+風雲人物」獎。

員工關懷

卓越教育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結合內部《人力資源體系》，制定《員工手冊》，堅持「以人為本」，注重員工關愛。集團制定內部福利政策，組織文體活動，及時瞭解員工動態，做到對員工無微不至的關懷，促進員工身心發展。

公司嚴格按照相關勞動政策法規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繳納住房公積金和帶薪年假，為員工提供商業保險、無息住房貸款、政府入戶指標等福利，為符合條件的夥伴提供結婚禮金、計劃生育禮金、互助基金、住院慰問、員工子女報讀卓越課程優惠等福利。此外，集團每年至少組織一次中長途的員工團隊建設活動，並由公司承擔一定數額的費用。

為了更周到地照顧卓越員工，集團成立了十二個員工俱樂部，每周定期舉辦體育活動，為超過1,500名員工提供舒適的運動場所。此外，卓越教育成立卓二代俱樂部，服務於員工子女，培養優秀的卓越二代。自卓二代俱樂部成立以來，已形成「卓二代花市創業活動」「卓樂園」「卓二代上年會」三大系列活動。2018年，卓二代俱樂部共舉行了包括暑期卓樂園托管、光繪攝影活動、花市創業小小創業家等線上線下共八場活動。

案例卓二代俱樂部

卓二代俱樂部活動為教師夥伴們的孩子在暑期提供安全放心且又能學習到新知識的托管服務。2018年，卓二代俱樂部參與人數高達121人，通過豐富多樣的課程，在原有藝術課程，圍棋課程、戶外足球課等課程上，持續對接優質資源，新增的魔術課和榫卯課深受孩子們的喜愛，孩子們學得開心，家長也十分放心，讓卓二代俱樂部持續獲得夥伴們的好評和認可。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

供應管理

卓越教育對供應鏈嚴格把關，優選工程類、服務類、物料類供應商，定期考核與評估，通過採購業務推動供應商可持續發展，降低供應風險，確保我們的教育服務產品質量始終處於行業內高水平，並提升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經濟表現。

- **供應商開發**

為持續開發新供應商以滿足內部需求，集團制定了《供應商開發流程》規定供應商入庫標準，成立供應商開發小組，對供應商資質審核評估，開展供應商實地考察並出具考察報告。此外，為公平、公正地選擇優秀的供應商為公司服務，我們制定《招投標流程》，在兼顧效率、風險、合規的前提下保障供應商各項權益，層層把關招投標流程，確保優質選擇。於報告期內，卓越教育的廣東省內供應商179家，省外供應商43家。

- **供應商考核與管理**

集團制定《供應商考核細則》《採購制度》，針對入庫的供應商進行半年度考核、年度考核以及項目考核等，評估結果分為A、B、C、D、E五個等級，分別代表戰略、優選、可選、淘汰與黑名單供應商，並將其記錄在PMS(採購管理系統)中。對於系統中考核等級高的供應商提高採購份額，優先提供合作機會；對於考核等級低的供應商減少合作機會，要求限期整改，嚴重時取消合作關係。

- **供應商能力建設與可持續化表現**

卓越教育亦開展各類供應商培訓與輔導，引導供應商提升產品質量與運作效率，並鼓勵供應商重視環境保護，落實選用環保材料、加強回收利用廢棄物等措施，共建可持續化供應鏈。

案例工程裝修供應商培訓

2018年上半年度，我們邀請裝修工程相關核心供應商項目經理與設計人員參與培訓活動，對卓越不同教育產品的校區設計理念、預算、施工工藝等標準進行闡述，要求供應商優先選用滿足環保標準的工程材料，對施工垃圾交由第三方妥善回收處理，加裝空氣淨化器以保障室內空氣質量等環保措施。



環境保護

卓越教育不斷完善自身環境管理體系，積極響應政府節能減排的號召，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國家與運營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鼓勵每一位員工加強環境保護意識，並在日常工作中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於報告期內，卓越教育未發生任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具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我們高度重視廢棄物管理，積極減少教學辦公過程中所產生廢棄物並妥善處理。我們的措施包括：在教學中使用多媒體演示，取代傳統的黑板，減少粉筆、記號筆等用品消耗；節約紙張使用，對用紙量進行統一記錄，在公司打印室張貼告示提醒全體員工節約用紙，提倡雙面打印並盡量回收紙張。2018年，廣州卓越校區用紙量為92.4噸。對於辦公生活垃圾，各運營地相關物業服務公司進行統一收運並交由城市環衛處理。目前，我們正積極提升集團及各校區的廢棄物管理，相關數據亦計劃未來給予披露。

隨著氣候變化對整個地球環境構成越來越嚴重的威脅，我們意識到必須採取相關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減少能源和資源消耗，以實現綠色發展的目標。我們的措施包括：對教室及辦公室用電情況進行日常巡查，及時關閉照明設備；在夏季合理設置空調溫度，鼓勵做到少開空調、無人不開空調，節約用電；倡導員工養成節約用水的好習慣，在洗手間張貼節約用水提示標志，定期巡查是否有浪費水現象等。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日常運營用電總量為14,889,650千瓦時，因外購電力帶來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8,072噸二氧化碳當量，用水總量為329,666噸。集團所有運營地用水均來自市政供水，並無求取水源困難。

社區公益

卓越教育作為一家領先的教育企業，一直積極地依托自身優質教育資源，主動承擔社會責任，不遺餘力推動公益事業發展。我們秉持「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的初心，從「人」的層面關注鄉村教育，通過為鄉村教師提供教學技能培訓，開展為鄉村孩子捐書助學等公益活動，提高社會公眾對鄉村教師與鄉村教育現狀關注度，讓鄉村孩子都能走出一隅，開拓更廣闊的未來。

2017年以來，我們在公益慈善領域共計投入人民幣近130萬元，其中2018年投入4萬元。

案例護燭計劃－聚焦幫扶鄉村教師

卓越教育聯合廣東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共同發起「護燭·鄉村教師關愛計劃」，將優質的教學經驗與理念傳遞給鄉村教師，幫助他們進行教學技能提升和視野開拓。2018年來，卓越教育基於卓越網校平台開展「護燭計劃線上培訓」，為335名鄉村教師提供系統的在綫培訓課程，幫助他們及時解決課堂管理等實際工作中遇到的問題。

護燭計劃開展4年來，已幫助超過500名鄉村教師提升和成長。憑藉此項計劃，卓越教育榮獲2018中國企業年度責任案例大獎、年度社會責任品牌獎等，受到媒體及社會各界的肯定與嘉獎。



案例圖書館建設－打造書香越秀

2018年，卓越教育與廣州市越秀區圖書館及光塔街街道文化站三方合力建設了公園前校區暨越秀區圖書館光塔分館。館內現有各類藏書15,000冊，分為學習力、創造力、健康力、休閒等區域，面向所有市民開放，全市通借通還。這樣一間環境優美、充滿文化的圖書館校區的落成，為越秀區增添了濃厚的書香氣息。



附錄一 關鍵指標

ESG指標		單位	2018年數據
A.環境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8,072
	溫室氣體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人民幣收入	5.5
A2.資源使用			
A2.1	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外購電量	千瓦時	14,889,650
	外購電量密度	千瓦時／百萬人民幣收入	10,103.3
A2.2	水資源消耗量及密度		
	辦公生活用水	噸	329,666
	耗水密度	噸／百萬人民幣收入	223.7
B.社會			
B1.僱傭			
B1.1	僱員人數：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		
	全體僱員人數	人	6,082
按性別劃分	男性	人	1,828
	女性	人	4,254
按僱員類型劃分	教師	人	3,264
	其他	人	2,818
按年齡劃分	30歲以下	人	3,921
	30-50歲	人	2,051
	50歲以上	人	110

ESG指標		單位	2018年數據
按地區劃分	廣東省	人	5,912
	中國大陸(除廣東省外)	人	170
其他	僱員勞動合同簽訂率	%	100%
	僱員社保覆蓋率	%	100%
B2. 健康與安全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因工作關係死亡人數	人	0
	工傷次數	次	0
B2.2	因工傷損失總日數		
	因工傷損失總日數	天	0
	僱員體檢覆蓋率	%	100%
B3. 發展與培訓			
B3.1	受訓僱員人數：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受訓僱員		
	受訓僱員總數	人次	19,030
按性別劃分	男性	人次	5,709
	女性	人次	13,321
按僱員類型劃分	教師	人次	17,864
	其他	人次	1,166

ESG指標		單位	2018年數據
B3.2	僱員受訓時數：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受訓時數		
	總受訓時數	小時	320,280
按性別劃分	男性	小時	96,084
	女性	小時	224,196
按僱員類型劃分	教師	小時	295,536
	其他	小時	24,744
	僱員受訓平均時長：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受訓時數		
	平均受訓時長	小時／人	52.7
按性別劃分	男性	小時／人	52.6
	女性	小時／人	52.7
按僱員類型劃分	教師	小時／人	90.5
	其他	小時／人	8.8
B5.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廣東省內供應商數	個	179
B6. 產品責任			
	中國大陸(除廣東省外)供應商數	個	43
B7. 反貪污			
B7.1	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提出或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	件	0
B8. 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資金捐獻	萬元人民幣	40

附錄二 ESG指標索引

ESG KPI	指引要求	報告章節／聲明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1.1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資料。	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廢水廢氣排放不造成重大影響
	A1.2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附錄一
	A1.3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有害廢棄物的產生不造成重大影響
	A1.4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本集團正在逐步完善廢棄物管理，計劃在未來披露該項數據
	A1.5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2：資源使用	A1.6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2.1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附錄一
	A2.2總耗水量及密度。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附錄一
	A2.3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2.4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A2.5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占量。	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不涉及任何製成品包裝材料的使用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A3.1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環境保護

ESG KPI	指引要求	報告章節／聲明
B1：僱傭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1.1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附錄一
	B1.2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未披露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2.1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附錄一
	B2.2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附錄一
	B2.3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人才發展
	B3.1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人才發展／附錄一
	B3.2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人才發展／附錄一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4.1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4.2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為了員工的價值實現－團隊管理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供應管理
	B5.1按地區劃分供應商數目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供應管理／附錄一
	B5.2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貨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供應管理

ESG KPI	指引要求	報告章節／聲明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教學理念／教學項目／教學質量
	B6.1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產品的質檢與回收
	B6.2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教學質量／附錄一
	B6.3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責任經營－合規經營
	B6.4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產品的質檢與回收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責任經營－合規經營
	B7.1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責任經營－合規經營／附錄一
	B7.2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責任經營－合規經營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社區公益
	B8.1專注貢獻範疇。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社區公益
	B8.2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為了社會的和諧發展－社區公益／附錄一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卓越教育集團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102至197頁所載卓越教育集團(「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足以真實及公平地顯示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的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職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有關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下述事項的描述乃以此為背景。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關鍵審核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吾等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計的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就相關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收益確認</p> <p>貴集團通常會預先向學生收取彼等報名課程的輔導費，其後將該等費用按比例確認為提供輔導服務的收益。由於學生修讀人次及相關的現金和銀行匯款交易數目龐大，貴集團收益的發生有很高的固有風險。此外，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並且存在管理層為滿足特定目標或期望而操縱收益確認時間的固有風險。鑑於交易額及交易量龐大以及操縱收入的風險，吾等認為確認收益為關鍵審核事項。</p> <p>收益金額的收益確認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5內。</p>	<p>就吾等的審核程序而言，吾等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測試收取輔導費的監控及貴集團就計算合約負債及相關收益金額而設計及應用之監控； • 導出業務系統數據進行數據分析，同時以抽樣方式，審核及檢查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學生付款記錄及出席記錄、以及輔導費匯款收據；及 • 對輔導費進行趨勢分析及進行實質性分析程式，以檢測就輔導費確認之收入金額的準確性及合理性。
<p>未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p> <p>貴集團對若干非上市股權投資進行重大投資，並於2018年12月31日作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入賬，總金額為人民幣71.3百萬元。該等投資在公允價值層級中被歸類為第3級，乃由於其公允價值使用具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估值技術選擇及假設可能是主觀的。使用不同的估值技術及假設可能會產生顯著不同的公允價值估計。</p> <p>該等投資結餘、估值技術及該等投資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7及33。</p>	<p>就吾等的審核程序而言，吾等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測試估值、核驗及模型審批流程，並評估該等流程內部控制的設計及運營效率； • 比較所用輸入值及假設與行業基準並調查顯著差異；及 • 請吾等內部估值專家參照行業慣例以及估值指引參與評估估值技術並適時進行獨立估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彼等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的編製，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周文樂。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9年3月12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1,473,748	1,141,701
銷售成本		(875,717)	(658,951)
毛利		598,031	482,75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6,648	18,858
投資收入		164	751
銷售開支		(130,443)	(95,107)
研發開支		(170,739)	(140,060)
行政開支		(185,801)	(177,85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	(1,233)	(3,89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6	164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17	34,514	33,259
其他開支		(43,530)	(5,918)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07,775	112,782
所得稅開支	9	(34,718)	(37,374)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73,057	75,40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虧損)	10	914	(9,599)
年內溢利		73,971	65,809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4,899	48,982
非控股權益		19,072	16,827
		73,971	65,80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及攤薄 一年內溢利		人民幣8.7分	人民幣7.8分
— 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人民幣8.6分	人民幣9.4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73,971	65,80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80	(2,699)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180	(2,699)
除稅後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80	(2,69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74,151	63,110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5,042	46,730
非控股權益	19,109	16,380
	74,151	63,1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60,768	56,228
無形資產	14	9,586	10,64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	14,997	16,23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6	5,512	5,27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17	71,299	64,58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9,179	13,608
遞延稅項資產	22	10,817	4,750
非流動資產總額		302,158	171,316
流動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	17	–	10,00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17	–	561,6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17	517,90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17	412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47,539	77,233
受限制現金	19	2,34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468,041	162,150
其他流動資產		1,218	782
流動資產總額		1,137,464	811,80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10	–	55,869
流動資產總額		1,137,464	867,67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	192,079	127,825
合約負債	21	562,841	517,171
應付稅項		21,410	15,193
流動負債總額		776,330	660,189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0	–	26,011
流動負債總額		776,330	686,200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361,134	181,4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63,292	352,793
非流動負債			
應付租金		41,210	15,026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210	15,026
淨資產		622,082	337,76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303	164
儲備	24	622,821	254,360
		623,124	254,524
非控股權益		(1,042)	83,243
總權益		622,082	337,767

唐俊京
董事

唐俊膺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g)	受限制	股份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計劃持有								
				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n)								
於2017年1月1日		164	-	-	13,015	75,107	39,635	(19,616)	281,527	389,832	64,247	454,079
年內溢利		-	-	-	-	-	-	48,982	48,982	16,827	65,80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	(2,252)	-	(2,252)	(447)	(2,69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252)	48,982	46,730	16,380	63,110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25,960	-	16,192	-	-	42,152	-	42,152
購回已歸屬購股權		-	-	-	(3,960)	-	-	-	-	(3,960)	-	(3,960)
收購非控股權益	24(a)(1)	-	-	-	-	-	(230)	-	-	(230)	(580)	(810)
成立擁有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	24(b)(1)(2)	-	-	-	-	-	-	-	-	-	940	940
非控股股東注資	24(c)	-	-	-	-	-	-	-	-	-	554	554
註銷擁有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		-	-	-	-	-	-	-	-	-	1,702	1,702
已付股息	11	-	-	-	-	-	-	-	(220,000)	(220,000)	-	(220,000)
轉撥自留存溢利	24(d)	-	-	-	-	27,527	-	-	(27,527)	-	-	-
轉為股份有限公司	24(e)	-	-	-	-	(22,451)	61,809	-	(39,358)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164	-	-	35,015	80,183	117,406	(21,868)	43,624	254,524	83,243	337,767

續/...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受限制	付款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	留存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份單位								
			計劃持有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附註24(g)	附註24(h)	附註25							
於2018年1月1日	164	-	-	35,015	80,183	117,406	(21,868)	43,624	254,524	83,243	337,767
年內溢利	-	-	-	-	-	-	-	54,899	54,899	19,072	73,971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	143	-	143	37	18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43	54,899	55,042	19,109	74,151
發行股份	87	-	(24)	-	-	-	-	-	63	-	63
就首次公开发售(「首次公开发售」)											
發行股份	52	319,702	-	-	-	-	-	-	319,754	-	319,754
股份發行開支	-	(21,636)	-	-	-	-	-	-	(21,636)	-	(21,636)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6,481	-	-	-	-	6,481	-	6,481
收購非控股權益	24(a)(2)	-	-	-	-	2,283	-	-	2,283	(2,793)	(510)
出售擁有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	26	-	-	-	-	-	-	-	-	5,562	5,562
成立擁有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	24(b)(3)	-	-	-	-	-	-	-	-	450	450
已付股息	11	-	-	-	-	-	-	(100,000)	(100,000)	-	(100,000)
轉撥自留存溢利	24(d)	-	-	-	18,269	-	-	(18,269)	-	-	-
重組	24(f)	-	-	-	-	106,613	-	-	106,613	(106,613)	-
於2018年12月31日	303	298,066	(24)	41,496	98,452	226,302	(21,725)	(19,746)	623,124	(1,042)	622,082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人民幣622,821,000元(2017年：人民幣254,360,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由持續經營業務產生		107,775	112,782
由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	10	965	(9,648)
就以下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524	695
利息收入	5	(1,230)	(7,655)
投資收入		(164)	(7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	254	119
註銷附屬公司	6	-	5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薪酬成本	6	6,481	25,960
折舊	13	41,651	24,611
無形資產攤銷	14	2,181	1,28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	1,233	3,89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6	(164)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17	(34,514)	(33,25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6	(9,298)	(152)
		115,694	117,9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2,686)	(16,180)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	3,0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36)	(13,7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90,369	44,784
合約負債增加		45,670	117,201
應付租金增加		26,184	3,728
政府補貼減少		-	(660)
經營所得現金		234,795	256,031
已收利息		1,353	8,132
已付企業所得稅		(34,619)	(25,74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1,529	238,415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投資收入		28,886	7,509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2,039,223)	(2,362,49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之到期的收款		2,081,242	1,957,037
購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		-	(87,54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之到期的收款		10,000	87,928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1,0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所得款項		-	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407	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51,949)	(73,977)
購買無形資產項目	14	(1,669)	(2,482)
收購聯營公司	15	-	(750)
出售聯營公司	15	-	29,939
購買合營企業股權	16	-	(5,275)
自第三方收取貸款還款		-	30,000
收購附屬公司		-	(8,400)
出售附屬公司	26	11,015	156
投資按金收款		-	28,26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1,291)	(400,58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279,660	-
股份發行開支		(21,636)	-
非控股權益之借款		-	15,889
注資		513	17,686
已付股息	11	(100,000)	(220,000)
已付利息		(524)	(322)
購回已歸屬購股權		-	(3,960)
收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510)	(81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7,503	(191,517)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97,741	(353,68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9,813	526,19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87	(2,70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8,041	169,8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所列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468,041	162,150
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現金及銀行結餘	10	-	7,663
現金流量表所呈報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8,041	169,8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卓越教育集團(「本公司」)於2010年8月2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從事提供幼小銜接至高中三年級(「K-12」)課外教育服務，包括小班輔導及個性化輔導課程、英才項目及全日制備考課程。

本集團最終控股方為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及周貴先生，彼等已訂立一致行動協議。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China Bestudy Education Group (「Bestudy」)	開曼群島 2010年8月27日	50,000美元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hina Beststudy Education (HK) Limited(「Beststudy HK」)	香港 2010年9月9日	12,86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州市卓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卓學信息」)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0月19日	2,000,000美元	—	100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廣州市卓越里程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卓越里程」)#	中國／中國內地 2000年6月2日	人民幣43,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佛山市南海區卓越前線教育培訓 中心(「佛山南海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10月21日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白雲區卓越教育培訓學校 (「廣州白雲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3月1日	人民幣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從化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廣州從化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7月1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番禺區學習前線教育培訓 中心(「廣州番禺學習前線」)#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10月16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海珠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廣州海珠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0月26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市增城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增城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5月15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花都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花都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4月26日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廣州卓越中心」)#	中國／中國內地 2007年1月15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高分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高分」)#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21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奇作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廣州奇作」)#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12月20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譽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譽優」)#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0月28日	人民幣5,08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蜂背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蜂背」) [#]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3月12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卓業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廣州卓業」) [#]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12月6日	人民幣19,779,000元	–	100	提供技術支持及 開發服務
東莞市東城學習前線培訓中心 (「東莞前線」) [#]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2月27日	人民幣278,188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東城卓越培訓中心 (「東莞東城」) [#]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3月13日	人民幣215,8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東城卓越第二培訓中心 (「東莞第二中心」) [#]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0月11日	人民幣200,337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莞城卓越培訓中心 (「東莞莞城」) [#]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3月6日	人民幣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東莞市厚街卓越培訓中心 (「東莞厚街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0月10日	人民幣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禪城區學習前線教育培訓 中心(「佛山禪城學習前線」)#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6月4日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南海區新卓越教育培訓 中心(「佛山南海新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5月16日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學習前線 教育培訓中心 (「順德樂從學習前線」)#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6月25日	人民幣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深圳市博思傑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深圳博思傑」)#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6月26日	人民幣200,000元	-	9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深圳市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深圳卓越中心」)#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1月17日	人民幣15,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深圳萬碟教育培訓中心 (「深圳萬碟教育」)#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1月17日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珠海創思語言培訓學校 (「珠海創思」)#	中國／中國內地 1998年5月26日	人民幣1,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珠海市香洲區思奇文化培訓中心 (「珠海思奇」)#	中國／中國內地 2004年10月28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上海楊浦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上海楊浦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4月9日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中山市卓業諮詢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中山卓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10月26日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東區卓業博達嘉惠苑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嘉惠苑」)#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東區卓業博達水雲軒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水雲軒」)#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東區卓業博達竹苑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竹苑」)#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石岐卓業博達恆基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恆基」)#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2月10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中山市石岐卓業博達岐關西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岐關西」)#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4月17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西區卓業博達華庭教育 培訓中心(「中山華庭」)#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月17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中山市小欖卓業博達教育培訓 中心(「中山小欖」)#	中國／中國內地 2008年7月29日	人民幣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珠海市卓越里程企業有限公司 (「珠海卓越里程」)#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6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愛語文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廣州愛語文」)#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8日	人民幣75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市荔灣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荔灣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2月19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黃埔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廣州黃埔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11月30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北京牛師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牛師幫」)#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9月29日	人民幣1,538,461,000元	-	64	互聯網信息服務
北京巧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巧問」)#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0月11日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卓越教育諮詢服務 有限公司(「東莞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1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佛山市卓越里程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佛山文化」)#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18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深圳市卓越教育培訓有限公司 (「深圳卓越教育」)#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2月7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深圳市萬碟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深圳萬碟文化」)#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12月8日	人民幣4,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西藏卓業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卓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4月21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投資
廣西南寧譽智優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南寧譽智優」)#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4月21日	人民幣2,010,000元	–	99	K-12課外教育服務
惠州譽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譽優」)#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10月19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85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卓越問道旅行社有限公司 (「廣州問道」)#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3月20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80	諮詢服務
南寧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南寧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4月25日	人民幣150,000元	-	100	投資
廣州市果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果肉」)#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5月10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60	互聯網信息服務及 互聯網文化服務
東莞市南城卓越培訓中心有限 公司(「東莞市南城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6月20日	人民幣215,765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天河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天河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8月15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州創享家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廣州創享家」)#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9月19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80	投資
廣州譽優樂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譽優樂數」)#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9月14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7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益智思維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益智思維」)#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9月19日	人民幣12,000,000元	-	92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市花都區卓越課外教育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花都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9月28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東城景湖卓越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東城景湖」)#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1月20日	人民幣27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東莞市東城新世界卓越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東城新世界」)#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1月23日	人民幣20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東城世博卓越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東城世博」)#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1月28日	人民幣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白雲區卓越教輔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白雲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2月5日	人民幣150,000元	-	100	K-12課外教育服務
廣東未來青少年宮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未來青少年宮」)*#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2月18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該等實體乃透過合約安排擁有

除作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卓學信息外，上述所有中國公司均為內資企業。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股權投資及短期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乃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10作進一步解釋)。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即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可藉對被投資方的參與而獲得或有權獲得浮動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如向本集團給予當前能力指示被投資方有關活動的現有權利)而影響有關回報，則說明本集團對該被投資方具有控制權。

若本公司擁有被投資方一半以下投票權或類似權利(直接或間接地)，則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時將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性安排；
- (b) 因其他合約安排而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的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惟並無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組成部份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外，本集團已提早採納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之澄清)，連同相關過渡性條款，以編製整個報告期間的該等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並引入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如下文所述：

(a) 分類及計量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工具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該分類基於兩項標準：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僅支付本金和利息」)。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評估乃於2018年1月1日進行。評估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乃根據於初始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進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及計量的規定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已繼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公允價值持有的金融資產。

下文概述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 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人民幣59,608,000元乃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現金流量為僅支付本金和利息。該等資產現分類及計量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金及利息均獲擔保的人民幣10,008,000元的理財產品先前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人民幣547,567,000元的其他理財產品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資產現分類及計量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該等理財產品的回報透過後償及/或擔保與信貸風險集中的投資組別有合約聯繫。本集團並無相關投資組別，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理財產品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就該等自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理財產品而言，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首次應用日期，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與其攤銷成本相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如下文所述：(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 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分別達致人民幣14,068,000元及人民幣64,581,000元，其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並未選擇將該等股權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此該等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並未指定任何金融負債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動。

(b) 減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法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產生虧損法，使得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發生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就所有未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及合約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評估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c) 對沖會計

本集團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對沖會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在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2015年至2017年周期年度改進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多項修訂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法定生效日期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至今，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本集團認為，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惟不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預期本集團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載述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準則。對於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在租賃開始日，承租人將確認在租期內作出租賃付款之負債(即租賃負債)，以及代表相關租賃資產使用權的資產(即使用權(「使用權」)資產)。對於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會計規定。因此，出租人將繼續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並以不同的方式對兩類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將於2019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將不會重列可比較資料，並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對期初權益結餘之任何過渡性調整。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支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人民幣1,200,582,000元(如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根據董事的初步評估，假設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的所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標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確認使用權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負債將按攤銷成本法計量，利息開支將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期內攤銷。就對損益的財務表現影響而言，租賃開支將被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開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所取代。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法與租賃負債適用的實際利率法相結合，將導致租賃初始年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總開支增加，而開支會於租期後半部分逐漸減少。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與自租土地有關的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以經營現金流量呈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租賃負債有關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本集團將須進行更詳盡分析，以便釐定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自經營租賃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當中經考慮實際可行權宜情況是否適用及貼現之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一般持有不少於20%投票權的長期權益而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可參與被投資方的財政及營運政策決定，但不可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擁有該安排之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均有權享有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權指訂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之情況下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是採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倘出現任何不相符的會計政策，即會作出調整加以修正。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有任何直接確認的變動，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任何應佔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是基於所轉讓資產的減值。因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產生之商譽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一部分列報。

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購買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的總和。於各項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中屬於現有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被收購方的部分。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標示，包括區分被收購方所訂立的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任何因此產生的盈虧於損益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金融工具且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或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內，則按各報告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就任何非控股權益確認的數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可識別負債淨值。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其差額將於重新評估後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首次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會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將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組別。

減值按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當中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損益時，與所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於該等情況售出的商譽乃按售出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分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倘無主要市場，則為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而計量。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按本身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會衡量市場參與者最大程度及最佳使用該資產得到經濟利益的能力，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最大程度及最佳使用該資產的市場參與者而獲得經濟利益的能力。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採用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估值技術，且有充足數據可計量公允價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同時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該等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按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重要的最低水平參數分類為下述的公允價值級別：

-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一種估值方法而其最低水平參數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要性且可以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級 — 基於一種估值方法而其最低水平參數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要性且不可以觀察

在該等財務報表重複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衡量分類，以釐定公允價值等級(以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重要的最低水平參數作准)有否轉變。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並會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非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而產生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的貨幣時間價值與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為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列入與該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同類開支。

在各報告期間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若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改變時，先前就該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商譽除外)方可撥回，但撥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

倘任何一方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倘該方屬以下一方或以下一方的家庭近親成員，且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或為另一個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以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的贊助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該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而所佔的任何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大型檢測開支乃資本化作為替代資產的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則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具特定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辦公設備	19.00%至33.33%
電子設備	31.67%至33.33%
汽車	19.00%至20.00%
租賃物業裝修	20.00%至33.33%

倘其中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不同部分的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會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如認為適當即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的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歸類為持作出售。在此情況下，資產(或出售組別)須可按現狀即時出售，惟須符合出售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別的慣常條款及有很大機會能出售。歸類為出售組別的附屬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出售後本集團有否保留所持前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歸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按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歸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不予折舊或攤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限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可擁有有限年期，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在相關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就此採用之年度比率如下：

電腦軟件	10%至100%
商標及域名	10%

電腦軟件的年度比率乃根據本集團經考慮軟件的不同目的及用途而評估的軟件的可使用年期釐定。軟件作為基礎資訊科技系統或教學平台系統，在長達10年的期限內攤銷。其他需要迅速更新的軟件於較短期限內攤銷。

商標及域名於估計可使用年期(由董事作出最佳估計)內折舊。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

倘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由出租人承擔，則租賃作為經營租賃入賬。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已扣除自出租人獲得的任何優惠)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初始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管理彼等之本集團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取實際權宜措施但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之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另加交易成本。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取實際權宜措施之貿易應收款項，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並進行分類和計量之金融資產，其需產生的現金流量即對未償還本金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銷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

所有定期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指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續)

後續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債務工具：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列賬。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股本工具)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在其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不持作買賣時，對其股權投資進行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不可撤銷。分類按逐項投資的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之損益不會撥回至損益表。於支付權確立時，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股息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惟本集團從該所得款項中獲益，即收回部分金融資產的成本，在此情況下，該等收益記錄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無須受減值評估。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續)

後續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指定按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是為近期銷售或回購而被收購，則按持作買賣進行分類。現金流量不只是本金及利息支付之金融資產，其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儘管債務工具之標準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如上所述，倘該行動會消除或顯著減降低會計錯配，於初始確認時可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初始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加上收購該金融資產時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定期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指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續)

後續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購入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的金融資產歸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被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有效對沖工具者則除外。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以公允價值列示，公允價值淨增加於損益表內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公允價值淨減少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該等公允價值淨變動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股息或利息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述政策確認。

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當日指定，且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入收購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且包括實際利率中不可或缺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貸款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費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倘出現以下情況，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本集團已根據「轉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則本集團將就本集團持續參與有關資產的程度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基於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形式對已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本集團確認所有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該差額其後按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其他信貸強化措施，該等措施為合約條款組成部分。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內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提供於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不考慮違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於風險的剩餘還款期內預計的信貸虧損均要求損失撥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續)

一般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於評估時，本集團將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及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相關及毋須支付過多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合理及具支持理據的資料，當中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認為，合約付款逾期30天時，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任何本集團持有的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於並無合理可回收合約現金流量預期時，撇銷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發生減值，並且除了貿易應收款項及採用簡化方法的合約資產(以下詳述)外，它們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 | | |
|------|---|---|
| 第一階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 第二階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 第三階段 | —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是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金融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本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當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夠可靠預計時，方會存在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續)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按個別基準評估單項重大或按組合基準評估非單項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證據，則不論資產重大與否均須將該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以整體評估有否減值。已單獨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已確定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調減，虧損金額於損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於已調減賬面值累計，並採取就計量減值虧損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於基於實際角度出發認為不會在未來收回款項，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至本集團的情況下撇銷。

倘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乃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件產生，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通過調整撥備賬調高或調減。倘其後收回撇銷，則收回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會於各有關期間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當可供出售資產減值時，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和攤銷)和其現有公允價值(扣減之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的差額將自其他全面收益移除，並在損益表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倘股權投資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客觀證據將包括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大幅」是相對於投資的原始成本評估，而「長期」則相對於公允價值低於原始成本的時期而評估。倘出現減值跡象，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項投資先前在損益表內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其他全面收益中移除，並於損益表確認。歸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不可通過損益表撥回，而其公允價值於減值後的增加部分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釐定是否屬「大幅」或「長期」時須作出判斷。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少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程度。

金融負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初始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或應付貸款及借款。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倘為應付貸款及借款，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

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除可轉換可購回優先股外，金融負債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當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會被終止確認。

當現時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貸款人借出，而條款有重大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當現時負債的條款被重大修訂，該取代或修訂被視為對原有負債的終止確認及對新負債的確認，而各自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政策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倘有現行可予執行的法律權利以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與清還負債同時進行，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期限較短(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經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後，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自稅務機關退回或繳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是由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且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以應課稅溢利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因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且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關暫時差額將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且將有可動用該等暫時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於各報告期末，將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各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將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稅率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依法可強制執行之權利令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涉及相同稅務機關對相同應課稅實體，或有意按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時，於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預期會結算或收回的各未來期間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助

在合理保證將會收取補助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擬用作補償之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益確認

(a)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將客戶合約收益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

提供服務

本集團提供多種類型的課外教育服務以幫助學生提高其學業成績並使其合資格報考理想學校及大學，包括：(i) 優學項目的小班輔導；(ii) 優學項目的個性化輔導；(iii) 全日制備考項目；及(iv) 英才項目。

套餐服務

倘以套餐方式訂購，若干課程乃以折扣或免費的方式提供。各課程均被認定為一項單獨的履約責任。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售價將交易價格分配至每項履約義務。

由於客戶在接收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時即消費相關服務，因此履約責任於履行時即時確認。服務收益乃使用輸出法根據所提供的課程數即時確認，以計量完全達成服務的進度。

收取客戶墊款

本集團通常自客戶收取短期墊款，並將有關墊款確認為合約負債。本集團預計，於合約開始時，客戶支付服務與本集團交付許諾服務予客戶之間的時間為一年或一年以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續)

(a) 客戶合約收益(續)

可變代價

倘客戶完成課程但未達至預定考試成績，若干合約可為客戶提供退款權。退款權可引致可變代價。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將予退還的金額，因為該方法可最好地預測本集團將享有的可變代價金額。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限制估計可變代價的規定，以釐定可列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將予退還的金額列作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的退還負債。收益確認會遞延，直至相關不確定性因素隨後消除。

(b)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以將金融工具預計有效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c) 經營租約收益

本集團就確認經營租約收益之會計政策載列於上文的經營租約會計政策。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款項已到期而須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倘客戶於本集團將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支付代價，則於作出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時確認為收益。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運營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接獲以股份支付的形式發出之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之代價(「以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以股權結算交易有關授出之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允價值乃由外部估值師採用二項式定價模型釐定，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股本之相應增加會於達成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支出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以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以及本集團就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所作最佳估計。期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損益表之項目指於期初及期末確認之累計費用變動。

於釐定報酬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時並無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達成條件之可能性會被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所作最佳估計之一部分。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反映市場表現條件。報酬隨附而並無涉及相關服務要求之任何其他條件，會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報酬之公允價值並會導致報酬的即時支出，除非當中亦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

對由於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未達成而未能最終歸屬之報酬不會確認為費用。如報酬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交易均被視作歸屬，惟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獲達成。

倘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出現修改及符合獎勵的原始條款，所確認開支的最低限度金額為猶如該等條款並未獲修改時的金額。此外，倘出現任何修改會增加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總額，或出現對僱員有利的任何修改，則將按於修改日期的計量確認一項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撤銷，則被視為已於撤銷日期歸屬，而任何尚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隨即予以確認。這包括未符合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所涉及之獎勵。然而，倘有新獎勵取代已撤銷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取代獎勵，則已撤銷及新獎勵被視為對原獎勵的修改(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之某一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可同時提議及宣派，原因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因此，中期股息於提議及宣派時即立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且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所錄得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時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為確定預付代價及終止(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產生的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於初始確認時的匯率，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因支付或收到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日期。倘於確認相關項目之前有多個付款或收據，則本集團將確定每筆預付代價付款或收據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各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綜合損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其隨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於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有關判斷對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

合約安排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K-12課外教育服務，該等業務屬於《限制外商投資產業目錄》範疇，禁止外國投資者投資。

本集團通過一系列結構性合約對中國經營實體行使控制權，並享有中國經營實體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

本集團認為儘管其並未直接持有結構性實體的股權，但仍控制結構性實體，因本集團對結構性實體財務及營運政策擁有權力並透過合約安排收取結構性實體業務活動產生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據此，年內結構性實體按附屬公司入賬。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各報告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即對有關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同類資產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取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遞延稅項資產

倘應課稅溢利可供扣減可動用虧損，則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以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2018年12月31日與已確認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為零元(2017年：人民幣916,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56,036,000元(2017年：人民幣42,874,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非上市股權投資根據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估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估值要求本集團確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行)並選擇價格倍數。此外，本集團對欠缺流動性的貼現率及規模差異作出估計。本集團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層級。於2018年12月31日，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1,299,000元(2017年：人民幣64,581,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向僱員支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之公允價值

誠如下文財務報表附註25所載，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2012年、2013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主要僱員授出股權。本集團運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該等報酬的公允價值。本集團須就主要假設作出重大判斷，例如貼現率及未來表現預測。

於2018年與報酬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6,481,000元(2017年：人民幣25,960,000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提供K-12課外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整體審閱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於報告期間，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於中國內地產生且其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發生於中國內地，故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呈列地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並無向單一客戶提供的服務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於報告期間經扣除退款及折扣後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

有關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優學項目		
— 小班輔導	750,241	554,769
— 個性化輔導	551,685	458,694
全日製備考項目	129,545	99,981
英才項目	39,516	26,695
其他	2,761	1,562
	1,473,748	1,141,701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客戶合約收益

(i) 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小班輔導 人民幣千元	個性化輔導 人民幣千元	全日製備考項目 人民幣千元	英才項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服務	-	551,685	-	-	2,761	554,446
隨時間轉移服務	750,241	-	129,545	39,516	-	919,302
	750,241	551,685	129,545	39,516	2,761	1,473,74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小班輔導 人民幣千元	個性化輔導 人民幣千元	全日製備考項目 人民幣千元	英才項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服務	-	458,694	-	-	1,562	460,256
隨時間轉移服務	554,769	-	99,981	26,695	-	681,445
	554,769	458,694	99,981	26,695	1,562	1,141,7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ii) 履約義務

除其他服務外，於提供小班輔導、個性化輔導、全日製備考項目及英才項目服務之前通常會要求短期預付款項。

由於大多數服務的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或於短時期提供服務，故本集團已選擇不披露剩餘履約義務資料的可行權宜方法。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利息收入	1,230	7,655
其他服務收入淨額	2,000	2,918
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2,375	5,816
場地使用收入	389	276
許可及諮詢收入	451	449
其他	203	1,744
	6,648	18,858

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主要指地方政府授予卓越里程、廣州卓越中心、上海楊浦卓越、佛山文化及廣州海珠卓越的補貼，作為其經營費用的補償及對當地經濟貢獻的鼓勵。該等補貼沒有未達成的條件或任何有關連的或然事項。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工資及薪金		715,497	554,081
退休金計劃供款		86,181	66,645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481	25,960
		808,159	646,686
已提供服務成本*		875,717	658,951
折舊	13	41,651	24,611
無形資產攤銷	14	2,181	1,280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200,724	142,460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17	(6,622)	(19,427)
上市股權投資	17	1,783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17	(29,675)	(13,832)
核數師薪酬		1,380	3,735
上市開支		41,72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254	119
利息收入		(1,230)	(7,655)
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2,375)	(5,816)
淨匯兌差額**		364	(1,613)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	50

* 員工成本人民幣593,906,000元(2017年：人民幣460,746,000元)以及折舊與攤銷人民幣32,684,000元(2017年：人民幣18,255,000元)均計入綜合損益表「已提供服務成本」。

** 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7.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規則第2部分(有關董事福利之資料披露)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0	34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369	2,129
表現花紅	1,500	2,818
退休金計劃供款	99	102
	4,968	5,049
	4,998	5,083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吳穎民先生	15	17
隆雨女士	15	17
薛鵬先生	-	-
	30	34

於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17年：零)。

7.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2018年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	1,124	500	35	1,659
唐俊鷹先生	1,124	500	32	1,656
周貴先生	1,121	500	32	1,653
	3,369	1,500	99	4,968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	-	-	-
李雯女士	-	-	-	-
	-	-	-	-
	3,369	1,500	99	4,968
2017年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	718	958	34	1,710
唐俊鷹先生	718	930	34	1,682
周貴先生	693	930	34	1,657
	2,129	2,818	102	5,049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	-	-	-
李雯女士	-	-	-	-
	-	-	-	-
	2,129	2,818	102	5,049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8.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2017年：三名董事)，相關董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7。於年內，其餘三名(2017年：兩名)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415	2,325
表現花紅	1,462	1,385
退休金計劃供款	94	67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4,382	805
	8,353	4,582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最高薪酬僱員(既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數目載列如下：

	2018年	2017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3	2

於年內，就兩名(2017年：兩名)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對本集團的服務向彼等授出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之披露。該等購股權於歸屬期於損益表內確認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載金額已計入上文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

9. 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廣州卓業於2013年獲認可為軟件企業，獲豁免企業所得稅兩年，而隨後三年(自商業經營或錄得經營利潤(抵銷往年所產生稅項虧損後)的首年開始)則享有50%適用稅率減免。因此，廣州卓業於本年度須按企業所得稅25%的法定稅率繳稅(2017年：12.5%)。

珠海創思於2018年獲認證為小微企業(「小微企業」)，於本年度有權享有20%的優惠稅率(2017年：25%)。

廣州問道於2018年成立，獲認證為小微企業。因此，廣州問道於本年度有權享有20%的優惠稅率。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於本年度，其他中國附屬公司均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2017年：25%)。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企業所得稅已就於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內支出	40,736	25,288
遞延(附註22)	(6,018)	12,086
年內持續經營業務的稅項支出總額	34,718	37,374
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51	(49)
	34,769	37,3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9. 所得稅(續)

按本集團大多數附屬公司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之間的對賬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07,775	112,78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965	(9,648)
	108,740	103,13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7,185	25,784
指定省份或地方當局制定的較低稅率	—	94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08	974
毋須繳稅的收入	(594)	(345)
不可扣稅的開支	3,096	5,694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793)	(852)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5,567	5,125
	34,769	37,325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持續經營業務稅項支出	34,718	37,374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稅項支出／(抵免)	51	(49)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7年12月5日，本公司宣佈其董事會決定出售本集團所持有的7個實體，即廣東卓越前程教育服務有限公司(「廣東卓越前程」)、深圳市卓越動漫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動漫」)、東莞市前線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東莞前線諮詢」)、廣州米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廣州米特」)、廣州卓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州卓本」)、廣州百卓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廣州百卓」)及廣州市卓瑜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廣州卓瑜」)的全部股權。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完成。

出售組別於年內的業績載列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771	11,064
銷售成本	(12,761)	(13,219)
其他收入淨額	67	-
其他開支	-	(133)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9,298	1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6)	(359)
行政開支	(4,620)	(6,458)
融資成本	(524)	(695)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965	(9,648)
所得稅(開支)／抵免	(51)	49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虧損)	914	(9,5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2017年12月31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62
無形資產	981
商譽	8,400
遞延稅項資產	4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3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63
其他流動資產	15,23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55,869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749
長期貸款	8,298
其他長期負債	7,964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26,011
與出售組別直接有關的資產淨值	29,858

11. 股息

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宣派股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卓越里程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現金股息人民幣100,000,000元(2017年：人民幣220,000,000元)。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627,862,355股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17年：625,788,383股)(經調整以反映本年度的供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附註23(a)所述發行股份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且經消除本公司根據於附註23(a)(b)所述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持有的股份後釐定。

由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由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計入受限制股份單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53,985	58,581
已終止經營業務	914	(9,59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4,899	48,982
	股份數目	
	2018年	2017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27,862,355	625,788,3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成本	21,239	34,242	3,267	135,585	194,333
累計折舊	(14,597)	(20,088)	(2,925)	(100,495)	(138,105)
賬面淨值	6,642	14,154	342	35,090	56,228
於2018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6,642	14,154	342	35,090	56,228
添置	9,957	11,061	1,456	123,832	146,306
出售	(44)	(53)	(18)	-	(115)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3,975)	(7,881)	(237)	(29,558)	(41,651)
於2018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2,580	17,281	1,543	129,364	160,768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24,696	34,387	3,742	256,648	319,473
累計折舊	(12,116)	(17,106)	(2,199)	(127,284)	(158,705)
賬面淨值	12,580	17,281	1,543	129,364	160,768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	15,425	25,015	3,341	103,149	146,930
累計折舊	(12,227)	(16,010)	(2,966)	(87,009)	(118,212)
賬面淨值	3,198	9,005	375	16,140	28,718
於2017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3,198	9,005	375	16,140	28,718
添置	6,998	11,689	165	46,557	65,409
出售	(36)	(83)	(7)	–	(126)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附註10)	(4)	(7)	–	(13,151)	(13,162)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3,514)	(6,450)	(191)	(14,456)	(24,611)
於2017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6,642	14,154	342	35,090	56,228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21,239	34,242	3,267	135,585	194,333
累計折舊	(14,597)	(20,088)	(2,925)	(100,495)	(138,105)
賬面淨值	6,642	14,154	342	35,090	56,2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4.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域名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6,526	1,118	3,000	10,644
添置	1,669	–	–	1,669
出售	(546)	–	–	(546)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1,118)	(263)	(800)	(2,181)
於2018年12月31日	6,531	855	2,200	9,586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2,994	2,657	8,000	23,651
累計攤銷	(6,463)	(1,802)	(5,800)	(14,065)
賬面淨值	6,531	855	2,200	9,586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域名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5,236	1,387	3,800	10,423
添置	2,482	–	–	2,482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附註10)	(981)	–	–	(981)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211)	(269)	(800)	(1,280)
於2017年12月31日	6,526	1,118	3,000	10,644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1,900	2,657	8,000	22,557
累計攤銷	(5,374)	(1,539)	(5,000)	(11,913)
賬面淨值	6,526	1,118	3,000	10,644

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的投資 — 未上市實體	14,997	16,230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6,230	71,045
添置	—	750
出售	—	(17,438)
轉撥	—	(34,232)
應佔虧損	(1,233)	(3,895)
於年末	14,997	16,230

本集團直接持有聯營公司的普通股。倘該等被投資者不會於預定時間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則若干被投資者將向本集團授出贖回權。根據被投資者的現狀，贖回權並不重大。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投資6間及6間聯營公司。

1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98	33
貸款予合營企業	4,852	5,093
匯兌調整	462	149
於年末	5,512	5,275

向合營企業所作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董事認為，該貸款被視為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淨額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所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利潤分成	
Gowise Education Holdings Pty Ltd.	每股註冊資本5澳元	澳大利亞	50	50	50	物業管理及投資

Gowise Education Holdings Pty Ltd.於2017年6月由Beststudy HK及Hyperproperty Pty Ltd.(一間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實體)成立。

下表闡述Gowise Education Holdings Pty Ltd.於調整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及於財務報表內進行賬面值對賬後的總體財務資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0	192
永久業權土地	4,851	5,093
貸款予關聯方	4,846	4,966
來自股東的貸款	10,097 (9,704)	10,251 (10,186)
資產淨值	393	65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50%	5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資產淨值	197	33
投資賬面值	197	33
利息收入	357	—
行政開支	(17)	—
年內收入	340	—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2)	—
年內收入及全面收益總額	328	—

17. 其他投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i)	–	10,00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ii)	–	561,6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ii)	517,90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ii)	412	–
	518,319	571,643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iii)	71,299	64,581

(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為具有保證回報的國債。該等均以人民幣計值。該等投資均無逾期。

(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517,907	547,567
上市股權投資	412	14,068
	518,319	561,635

理財產品以人民幣計值，於年內，預期回報率介乎每年4.20%至4.80%(2017年：3.83%至5.10%)。

該等投資均無逾期。該公允價值乃按管理層判斷的預期回報折讓的現金流量，並為公允價值等級第二級。

上市證券之公允價值乃按活躍市場所報收市價釐定。彼等根據所報市價(第一級：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按公允價值核算，而不扣除交易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7. 其他投資(續)

(iii) 非上市股權投資

非上市證券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計量，當中涉及無法觀察輸入數據，故分類於公允價值等級之第三級。私人公司投資估值採用的主要假設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3。

(iv) 於損益中確認的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6,622	19,427
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1,783)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之公允價值變動	29,675	13,832
	34,514	33,259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營運開支	29,620	15,764
租金及其他按金	49,218	32,913
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	10,353	13,395
貸款予僱員	14,716	7,706
應收所得款項	40,094	–
應收政府補助	–	2,846
員工墊款	502	1,861
應收利息	–	123
其他	3,036	2,625
	147,539	77,233

上述結餘(貸款予僱員除外)為免息且無抵押品作擔保。

在上述結餘內，租金及其他按金、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向僱員提供的貸款、應收所得款項、應收政府補助、應收利息及其他為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所包含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租金及其他按金、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向僱員提供的貸款、應收所得款項、應收政府補助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其他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本集團評估後認為，政府及付款代理人的信貸狀況非常良好，且該等應收款項的期限較短。就向僱員提供的貸款及租金按金而言，倘發生違約情況，本集團或會按照獲得的服務或租賃資產使用權透過協商結算來減少虧損。由於據本集團評估，上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整體預期信貸虧損率低於1%，因此並無就任何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於2018年12月31日，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處於第1階段，且減值撥備被認為並不重大。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70,388	162,150
減：受限制現金	2,34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8,041	162,15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02,643,000元(2017年：人民幣157,168,000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作外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外幣以進行外匯業務。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銀行結餘及存款乃存於擁有良好信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於2018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人民幣2,347,000元受到限制，詳情如下：

- (1)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與供應商發生爭議。根據財產保護，銀行結餘人民幣296,000元受到限制。
- (2) 根據地方教育局的規定建立教育儲備金賬戶是開辦民辦教育業務的先決條件。根據該規定，銀行結餘人民幣2,051,000元僅在地方教育局的許可下使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福利及薪金	120,571	98,790
其他應付稅項	7,195	7,516
退還負債	3,648	4,287
經營活動之應付款項	30,008	11,312
上市開支之應付款項	21,439	–
按金	3,096	2,196
其他	6,122	3,724
	192,079	127,825

以上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由於各報告期間末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1. 合約負債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輔導費	562,841	517,171

合約負債主要涉及從合約學生收取的預收代價，其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合約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17,171	401,647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517,171)	(398,766)
因收取現金而增加，不包括年內已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562,841	514,290
於年末	562,841	517,171

22. 遞延稅項

於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2018年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產生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5,888	225	6,113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9)	(4,937)	(225)	(5,162)
於2018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951	-	951

遞延稅項資產

2018年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5,507	4,489	916	10,912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9)	2,085	(313)	(916)	856
於2018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7,592	4,176	-	11,7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2.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2017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產生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52	225		277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9)	5,836	-		5,836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5,888	225		6,113

遞延稅項資產

	2017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7,064	3,756	6,342	17,162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計入的遞延稅項 (附註9)	(1,557)	733	(5,426)	(6,250)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5,507	4,489	916	10,912

22. 遞延稅項(續)

就呈列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相互抵銷。以下為本集團就財務申報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11,768	10,91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951)	(6,113)
列入出售組別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附註10)	-	(4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0,817	4,750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56,036,000元(2017年：人民幣42,874,000元)，其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用於對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認為不可能產生應課稅溢利供上述項目對銷，故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需計徵10%(或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的稅務條約規定的較低稅率)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應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者)而應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的盈利將留存於中國內地，故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未來不大可能分派有關盈利。於2018年12月31日，有關投資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暫時性差額總數(未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合共分別約為零元(2017年：人民幣43,624,000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之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3. 股本

股份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3,000,000,000股普通股 (2017年：1,000,000,000股普通股)	1,070	381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2月31日的848,040,000股普通股 (2017年：430,000,000股普通股)	303	164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430,000,000	164
發行普通股	a	223,100,000	72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之發行股份	b	43,540,000	15
上市後發行普通股	c	151,400,000	52
於2018年12月31日		848,040,000	303

- (a) 於2018年5月20日，本公司以現金按面值向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223,100,000股新普通股。為表彰僱員之貢獻及為提供獎勵，保留發行予Soarise Bulex Limited的27,292,396股新股份，以歸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b) 於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按面值向Soarise Bulex Limited配發及發行43,540,000股新股份，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撥付授出的未來受限制股份單位。
- (c) 於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就本公司首次上市以每股股份2.40港元的價格發行151,400,000股新普通股。

24.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中第106至10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1) 廣州譽優

於2017年3月，卓越里程自張文怡女士收購廣州譽優30%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810,000元。於該股權轉讓完成後，廣州譽優成為卓越里程的全資附屬公司。

(2) 佛山市南海區新卓越

於年內，卓越里程自非控股股東收購佛山市南海區新卓越2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10,000元。於該股權轉讓完成後，佛山市南海區新卓越成為卓越里程的全資附屬公司。

(b) 成立附屬公司

(1) 廣州百卓

於2017年3月20日，卓越里程及廣州百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分別注資人民幣510,000元及人民幣490,000元成立廣州百卓，並分別擁有該公司51%及49%的股權。

(2) 廣州卓瑜

於2017年7月7日，廣州卓瑜由卓越里程及徐偉瑜先生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彼等的注資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5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元，並分別擁有該公司55%及45%的股權。

(3) 益智思維

於2018年9月19日，卓學信息及徐諍先生分別注資人民幣11,025,000元及人民幣450,000元成立有限責任公司益智思維，並分別擁有該公司92%及8%的股權。

24. 儲備(續)

(c) 非控股股東注資

於2017年6月，北京牛師幫(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分別由劉宇聰先生、史芳女士及王芬女士注資人民幣400,000元、人民幣92,000元及人民幣62,000元。

(d)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金額自除稅後溢利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該等儲備包括(i)有限責任公司一般儲備；及(ii)民辦非企業單位發展基金。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到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情況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換為股本，惟撥充資本後結餘須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 (2)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非企業單位須適當的將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相關機構淨收入不少於25%撥至發展基金。發展基金乃用作興建或維修學校，或教育設備的採購或升級。

(e) 轉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17年2月28日，卓越里程根據中國法律轉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廣州市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根據股東及董事會的批准，卓越里程的股權轉為44,902,109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行。

24. 儲備(續)

(f) 重組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內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唐俊鷹先生、唐俊京先生及周貴先生(統稱「控股股東」)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持有的股權被視為非控股權益，於2018年6月18日完成重組後，控股股東以外的人士持有的股權被視為由本公司無償收購，非控股權益的全部餘額已根據兼並會計原則轉入資本儲備，以於首次公開發售呈列本公司過往財務資料。

(g) 股份溢價

本集團股份溢價為其當時股東的注資溢價。

(h)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之股份

本公司已委聘周火娟女士為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及Soarise Bulex Limited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代名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以協助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2月3日通過的決議案(i) Soarise Bulex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7,292,396股現有股份保留及(ii) 43,540,000股於2018年12月27日按面值將予配發及發行予Soarise Bulex Limited的新股份將予保留以歸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此外，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日與周火娟女士及Soarise Bulex Limited訂立信託契約，據此，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須擔任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管理人。

本公司有權直接指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有關活動，並有能力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其權力影響其面對的回報風險。因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的資產及負債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因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持有的普通股列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之股份」。

25. 購股權計劃

於2011年8月10日，Bestudy經營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管理層、主要教師及其他僱員。該計劃於2011年8月10日起生效，除非獲取消或修訂，否則將由該日起計十年內保持有效。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於2011年8月31日、2012年8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Bestudy分別按每股人民幣0.20元、人民幣0.45元及人民幣0.50元的行使價向243名、253名及31名該計劃項下合資格僱員授出12,162,200份、10,225,447份及2,992,180份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於長達一至四年的歸屬期後開始，並於該計劃屆滿日期終止。每25%的已授出股份分別於授出日期的第一個、第二個、第三個及第四個週年獲歸屬，前提是僱員繼續留任服務及並無任何表現規定。因此，Bestudy計算該等股份的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超出認購價的差額入賬列作四年服務期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於2017年2月，由於集團重組，Bestudy普通股的可行使購股權已按相同比例(10份Bestudy購股權相當於約1份卓越里程購股權)被修改為卓越里程普通股的可行使購股權，其他歸屬期不變。鑒於卓越里程佔據Bestudy所擁有全部業務中的絕大部分，故修改前後並無大幅增量價值。

於2017年6月20日，卓越里程以每股人民幣4.78元的代價向17名僱員授出1,134,367股股份，且並無任何服務期規定。因此，卓越里程計算該等股份的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超出認購價的差額人民幣25,889,000元(每股人民幣22.82元)入賬列作於授出日期的以股權結算的薪酬成本。

於2018年5月10日，卓越里程以每股人民幣6.72元的代價向15名僱員授出159,728股受限制股份，其將在僱員在本集團上市前仍在職的情況下歸屬。因此，卓越里程計量該等股份的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超出認購價的差額列作估計服務期內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上述卓越里程普通股的可行使購股權已按相同比例(1份卓越里程購股權相當於約10份Bestudy購股權)被轉換為Bestudy普通股的可行使購股權，其他歸屬期不變。

25. 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為Bestudy於本年度於該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計劃：

	2018年		2017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1月1日	-	-	0.32	14,788
轉換自卓越里程購股權 [#]	0.67	1,597	-	-
於年內行使	0.67	(1,562)		
於年內沒收	0.67	(35)	0.28	(308)
購回已歸屬購股權	-	-	0.29	(2,243)
轉換為卓越里程購股權 [*]	-	-	0.33	(12,237)
於12月31日		-		-

以下為卓越里程於本年度於該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計劃：

	2018年		2017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1月1日	-	-	-	-
轉換自Bestudy購股權 [*]	-	-	3.22	1,255
於年內已授出	6.72	160	-	-
於年內已行使	-	-	3.22	(1,255)
轉換為Bestudy購股權 [#]	6.72	(160)	-	-
於12月31日		-		-

* 於2017年2月，Bestudy的12,237,000份購股權轉換為1,255,000份卓越里程購股權。於年內，Bestudy的購股權於交換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人民幣0.33元。

於2018年5月，卓越里程的160,000份購股權獲轉換為Bestudy的1,597,000份購股權。於年內，Bestudy的購股權於交換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人民幣0.67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5. 購股權計劃(續)

卓越里程及Bestudy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估算。下表列出用於估算公允價值的貼現現金流量輸入數據：

	2018年 Bestudy	2017年 卓越里程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19.18%	18.77%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6.71%	14.33%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人民幣元)	4.77	27.6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該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2017年：零)。

26. 出售附屬公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以下項目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93	4
無形資產	981	—
商譽	10,763	—
遞延稅項資產	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54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20	844
其他流動資產	12,516	—
合約負債	(1,246)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546)	—
其他長期負債	(8,298)	—
長期貸款	(7,964)	—
非控股權益	5,562	—
	11,337	84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9,298	152
	20,635	1,000
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20,635	1,000

2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20,635	1,000
已出售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9,620)	(844)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入淨額	11,015	156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計入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相關之負債的 長期貸款及其他長期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16,26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00,000)	(524)
已宣派股息	100,000	-
計入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的利息開支	-	524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減少	-	(16,262)
於2018年12月31日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續)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計入直接與分類為持作 出售之負債相關之負債的 長期貸款及其他長期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20,000)	15,567
已宣派股息	220,000	-
計入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的利息開支	-	695
於2017年12月31日	-	16,262

28.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9.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樓宇。樓宇租約磋商為二至二十年。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日期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8,653	123,56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02,112	323,846
五年以上	199,817	71,786
	1,200,582	519,198

30. 承擔

除上文附註29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31.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海南雲江科技有限公司(「雲江科技」)	權益投資對象
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樂學創業投資」)	由三名董事控制
廣州市樂學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州樂學股權投資」)	由三名董事控制
廣州米特	由三名董事控制

(b) 與關聯方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另外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1) 向關聯方銷售諮詢服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雲江科技	-	388

上述服務的價格乃根據已公佈的價格及向本集團其他客戶提供的條件釐定。

(2) 自關聯方購買教學支援服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廣州米特	720	-

31.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交易(續)

(3) 向關聯方轉讓投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樂學創業投資	6,140	31,438
廣州樂學股權投資	13,945	—
	20,085	31,438

於年內，本集團將廣州卓本、廣州百卓及東莞前線諮詢三間附屬公司轉讓予廣州樂學股權投資，代價為人民幣13,945,000元，出售收益為人民幣1,647,000元，且將廣東卓越前程、深圳動漫及廣州米特三間附屬公司轉讓予樂學創業投資，代價為人民幣6,140,000元，出售收益為人民幣2,393,000元(附註1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包括4間聯營公司、一間未上市股權投資公司(附註33)及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6)在內的6筆股權投資轉讓予樂學創業投資，總代價為人民幣31,438,000元，出售收益為人民幣152,000元(附註26)。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596	10,959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1	265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4,382	805
支付給主要管理人員的總酬金	18,279	12,029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2.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18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1,299	–	71,29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517,907	–	517,90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412	–	412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117,417	117,417
受限制現金	–	2,347	2,3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68,041	468,041
	589,618	587,805	1,177,42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60,665	60,665
應付租金	41,210	41,210
	101,875	101,875

32. 金融工具分類(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17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64,581	–	64,58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561,635	–	561,63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59,608	59,60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	–	10,008	10,0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2,150	162,150
	626,216	231,766	857,98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7,232	17,232
應付租金	15,026	15,026
	32,258	32,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1,299	64,581	71,299	64,58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	561,635	–	561,6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517,907	–	517,90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412	–	412	–
	589,618	626,216	589,618	626,216

管理層評估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應付租金之公允價值與其各自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412	—	—	4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債務投資 — 理財產品	—	517,907	—	517,90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	71,299	71,299
	412	517,907	71,299	589,618

於2017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14,068	—	—	14,068
— 理財產品	—	547,567	—	547,56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	64,581	64,581
	14,068	547,567	64,581	626,2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年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於1月1日	64,581	8,500
於損益表確認的總收益	6,622	19,427
添置	-	37,154
出售	-	(500)
匯兌調整	96	-
於12月31日	71,299	64,58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利用市場法進行估計。該方法主要需要研究可資比較公司的基準倍數並適當選擇合適倍數，以得出被投資公司的公允價值。我們認為此估值中的合適倍數為領先市銷率，用於比較股票市值與其銷售額。計算方法為將證券的當前市值除以預計提供的12個月遠期銷售額。

於2018年12月31日，估計倘12個月遠期銷售額(作為股權投資估值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增加或減少5%，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將會增加或減少人民幣3,464,000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讓，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本集團有多種直接因營運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核及批准管理有關風險的政策，而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性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源自首次公開發售以港元計值的所得款項。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發生變動)對港元及美元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敏感度。

	港元／美元匯率 (下降)／上升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13,049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13,049)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9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96)
2017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58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58)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

信貸風險是因對手方無力或不願履行其合約責任而造成虧損的風險。本集團並無來自第三方債務人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面臨的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財務狀況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所有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無重大信貸風險且信貸評級較高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透過考慮金融工具於尚餘期限內的違約信貸風險變動而制定政策，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其他應收款項分為第1階段及第2階段，詳情如下：

第1階段 於其他應收款項首次確認時，本集團根據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錄得撥備

第2階段 當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本集團就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時

管理層亦定期審查該等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並跟進有關糾紛或逾期金額(如有)。管理層認為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以及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截至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截至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並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處理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按存續期間預期虧損模式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撥備。於年內，該等結餘的預期虧損撥備金額並不重大。

本集團已採用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每個年度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評級正在進行。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虧損法進行評估，並認為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於年內並無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短期投資、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對手方違約，最高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主要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包括擁有良好信譽的銀行)交易，故毋須第三方提供抵押品。本集團按客戶/對手方及地區管理集中信貸風險。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內部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主要資金狀況，以確保其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來履行其財務責任。

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60,665	-	-	60,665		60,665
應付租金	-	-	41,210	41,210		41,210
	60,665	-	41,210	101,875		101,875

	於2017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7,232	-	-	17,232		17,232
應付租金	-	-	15,026	15,026		15,026
	17,232	-	15,026	32,258		32,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政策為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維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並保障未來業務的發展。

董事不斷審核資本架構，並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籌集新債及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往年以來保持不變。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817,540	701,226
資產總值	1,439,622	1,038,993
資產負債率	57%	67%

35.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1月16日，於授予全球發售相關包銷商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按每股2.40港元發行合共1,680,000股股份。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31	331
流動資產		
應收股東款項	148	140
應收本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68,727	67,27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09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1,150	46
流動資產總額	370,119	67,46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268	–
應付本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1,131	1,254
流動負債總額	5,399	1,254
流動資產淨值	364,720	66,21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5,051	66,541
資產淨值	365,051	66,541
權益		
股本(附註23)	303	164
儲備	364,748	66,377
總權益	365,051	66,5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如下所示：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 持有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留存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	91,710	(21,252)	70,458
年內溢利	-	-	1	-	1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4,082)	(4,08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	(4,082)	(4,081)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	-	91,711	(25,334)	66,377
年內虧損	-	-	(1,809)	-	(1,80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2,138	2,13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809)	2,138	329
發行股份	-	(24)	-	-	(24)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319,702	-	-	-	319,702
股份發行開支	(21,636)	-	-	-	(21,636)
於2018年12月31日	298,066	(24)	89,902	(23,196)	364,748

37.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3月12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四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集團財務報表)概述如下：

	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759,991	896,131	1,141,701	1,473,748
毛利	315,614	376,319	482,750	598,031
年內溢利	70,517	58,018	65,809	73,971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總額	83,331	140,610	171,316	302,158
流動資產總額	836,821	833,930	867,677	1,137,464
流動負債總額	561,072	508,503	686,200	776,33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565	11,958	15,026	41,210
總權益	352,515	454,079	337,767	622,082